

中医基础学

五运六气

任仲恩 编著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五运六气是祖国医学中重要的基础理论之一。内经中关于五运六气的文字记载很多，但由于文句古奥艰深，读者不易理解，在学习上向来认为是个困难问题。作者采用浅显文字将有关五运六气的各个方面初步作了有系统的整理和浅近的解说，明白晓暢，頗易接受。

将五运六气作为专题介绍，在目前还很少见。本书对学习医经中基础理论的读者能起一定的帮助和启发作用。

本书提供医学院校在教学上及研究祖国医学者作参考。

中医基础理论

五 运 六 气

任应秋 编著

*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

(上海南京西路2004号)

上海市期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出093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上海市印刷六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22 印张2.20/62 字数53,000

1959年12月第1版 1959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6,000

统一书号：14119·875

定 价：(八) 0.22元



叙 例

五运六气是素問七篇大論的主要內容，从唐王冰著“玄珠密語”，宋刘温舒著素問入式运气論奧，明熊宗立著素問运气圖括定局立成，清医宗金鑒之运气要訣等，皆欲对素問大論有所發揮，但都沒有把大論的运气理論使之成为較完整的理論体系，使人易于学习和掌握，反使人望而生畏。因此本书以不太大的篇幅，勉將素問的运气學說，使之自成系統，而綱舉目張，一覽即可概其全。

坊刻运气书，能見到的如：运气要訣、运气歌、运气掌訣、运气指掌等，均以歌訣图表为主，其意欲使人易讀易懂，非不善也。但适得其反，这些书都不容易使人讀得懂。反不如汪省之的“运气易覽”，張介宾的“类經图翼”引人入勝，此无他，能多說清道理故也。故本书以多講明道理为主要，适当地輔以图表，一般的歌訣，鄙俚不堪，概不采用，实亦沒有这个必要。

五运六气既出于素問大論，本书的闡述，则一以大論为根据，凡非大論所出，如天气生运曰順化，天气克运曰天刑，运生天气曰小逆，运克天气曰不和等，其义固包涵于大論客主逆从之中，无須巧立名目，徒扰煩声，而无新义也。

运气南北政之說，王太仆以降，都錯誤地举以說五运，惟清季海安陆儕辰勘破了这个道理，是指客气之所司而言，本书則一破旧例，而独取陆說以闡明之。

216/3

目前研究內經最困难的，莫如五运六气，本书为了帮助大家对素問运气學說的研究，以及提供各中医院校教授运气的参考，特別引用了較多的大論原文，略加解說。但亦力求避免不必要的繁冗，俾閲讀时輕松些。

如何运用五运六气的理論于临床，是讀者最关心的問題。而从来談运气的书，只是把大論中所述的許多病状罗列起来，若曰某运生某病，某气遭某疾，反弃运用之大法而不言，虽明如汪省之、陆九芝之流，仍不能脫此窠臼，这于临床是毫无用处的。本书則反此而行，各运各气所主之疾，置而不言，非不欲言也，大論全文具載，又胡可胜言？独以藏气法时論为典范，从运用的原則大法闡述，只要掌握了原則大法，变化万千的疾病，都在我心胸了。作者更反对如宋人三因方、圣惠方等按五运六气臚列方药，不合現實应用的死教条。

五运六气，本来是在阴阳五行、生克制化的基础上，进一步究詰自然变化的規律，但本书并沒有談到这方面的問題，亦非不言也，当另有討論阴阳五行的专册，故不及之。

本书所制諸图，多以“运气論奧”及“类經圖翼”为藍本，然亦多有所修訂，使其更能表达大論的旨意。如“六气主时节气图”，各节气必对准直綫而书，若书于两綫之間，便說不通了。又如“南北政分宮星土图”，皆一般运气书所无，讀者校閱自知。

本书半是作者学习的筆記，半是講演稿的整理，然而学业荒蕪，其間之錯亂，实为力所不逮，无他詞可以見恕于讀者也。

任应秋

識于北京 1959

目 次

一、释运气	1
二、干支甲子	2
(一) 十干	3
(二) 十二支	6
(三) 甲子	10
三、五运	14
(一) 十干化运	14
(二) 太过不及	19
(三) 平气	21
(四) 主运	22
1. 五普建运	23
2. 太少相生	24
3. 五步推运	26
4. 交司时刻	28
(五) 客运	30
1. 太角壬统五运	32
2. 少角丁统五运	32
四、六气	33
(一) 十二变化气	34
(二) 主气	38
(三) 客气	40
1. 司天在泉	41
2. 南北政	45

(四) 客主加临	49
五、运气同化	53
(一) 天符	54
(二) 岁会	55
(三) 同天符	57
(四) 同岁会	58
(五) 太乙天符	60
六、証治	61
(一) 运用原则	62
(二) 藏气法时示范	64
1. 肝	64
2. 心	65
3. 脾	66
4. 肺	68
5. 腎	69
(三) 五行生克通例	70
七、結語	74

一、釋 运 气

运气，即五运六气的简称。如素問六元正紀大論云：“五运六气之应見。”这就是运气的具体名称。而研究运气的，亦以素問里的几篇大論最为完整，如天元紀大論、五运行大論、六微旨大論、气交变大論、五常政大論、六元正紀大論、至真要大論七篇是。但在六节藏象論篇里亦提出了关于运气的一些基本問題。宋林亿說⁽¹⁾上述七篇大論，不是素問的本文，可能是張仲景在伤寒論集里所称的“阴阳大論”，經王冰編輯補入素問的。因此，对运气抱怀疑的人，便以为素問是本来不談运气的。可是六节藏象論，誰也沒有認為不是素問的本文，篇中一大半都是談的运气問題，則素問不談运气的說法，亦沒有十分理由了。

运气有怎样的含义呢？据素問六元正紀大論說：

“太阳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先天，……阳明司天之政，气化运行后天。……”

古人認為宇宙間一切事物的变化之所以动而不已，就是由于气化的不断运行。而气化的內容，总不外乎五运六气，则五运六气，为古人研究气化运行的規律而已。

「什么是五运呢？卽木、火、土、金、水五行的运行。什么是六气呢？卽太阳寒水、厥阴风木、少阴君火、少阳相火、太阴湿土、阳明燥金六气的变化。五行之所以能运，由于与十天干的

阴阳于配合而发生；六气之所以能化，亦由于与十二地支的阴阳支配合而变化。所以五运行大論說：

「土主甲己，金主乙庚，水主丙辛，木主丁壬，火主戊癸。子午之上，少阴主之；丑未之上，太阴主之；寅申之上，少阳主之；卯酉之上，阳明主之；辰戌之上，太阳主之；巳亥之上，厥阴主之。」

姑不論这段文字的意义究作如何解釋（实际在后面是要分析的），但从这里可以看出一个問題是：不談五运六气則罢，要談，勢非首先弄清楚甲乙丙丁……，子丑寅卯……的道理不行。正如汪省之所說：

「运气者，以十干合，而为木火土金水之五运；以十二支对，而为风寒暑湿燥火之六气。」——运气易覽序

然則，研究五行配十天干而为五运，三阴三阳配十二地支而为六气之理，实为研究运气的关键所在了。

二、干支甲子

十干和十二支，省称叫做干支，又作幹枝。根据刘恕外紀所說，是天皇氏所創制的。但后汉书律历志“記称大橈作甲子”注引月令章句說：

“大橈始作甲乙以名日，謂之幹；作子丑以名月，謂之枝。”

则十干十二支又为大橈氏所作的了，而且他还把干支相配成为甲子。无论这个傳說是否可靠，但最迟在殷代确已經在使用干支甲子以紀日紀旬了。楊榮国著中国古代思想史

說：

“紀日便用干支，以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十干，和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支相配。如甲与子相配成甲子，乙与丑相配成乙丑，这样依次輪流，配合至癸亥为止，恰恰配成为六十日。殷人就以六十日为一周。不过，殷人虽以干支紀日，但以干为主，如：‘己丑卜，庚雨。’意思就是說，己丑这天卜，說是庚寅天即明天会下雨。但这文中沒有把‘庚寅’的‘寅’字写下来，即沒有把‘支’写下来，于此可見他們紀日只着重在干而不在支。并且这样的例子，在卜辞中是数見不鮮的。”——历法思想的兴起

虽然如此，在甲骨文字的卜辞中，記載甲子的是数見不鮮的，据朱芳圃氏說：

“民国十八年秋季，容庚曾为燕京大学购得一枚，列六十甲子甚至，骨版刮治甚平滑，背面又經钻凿，此版既非卜用，可决为专作旬历之用了。”——甲骨学商史編

以此說明干支甲子在殷代，实为紀日紀旬普遍应用的符号了。

(一) 十 干

〔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为什么称作十干呢？顏師古注汉书食货志云：“干，犹个也。”也就是十个数目字的意思。前面已經談到殷人主要是用这十个字来紀天日的次第，因而又叫十天干。皇极經世云：“十干，天也。”即是此义。这十干究具有什么样的含义能代表天日演进的番号呢？茲将史記和汉书的解釋并列如下：

十干	史記律書	汉书律历志
甲	万物剖符甲而出也	出甲于甲
乙	万物生軌軌	奋軌于乙
丙	阳道著明	明炳于丙
丁	万物丁壯	大盛于丁
戊		丰楙于戊
己		理紀于己
庚	阴气庚万物	斂更于庚
辛	万物之辛生	悉新于辛
壬	阳气任养于下也	怀任于壬
癸	万物可揆度	陈揆于癸

于此看出十干的次第，不外乎是象征着万物由发生而少壮、而繁盛、而衰老、而死亡、而更始的顺序。如：甲为嫩芽突破革甲的初生（剖符出甲），乙为幼苗逐渐抽軌的生长（奋軌于乙），丙为阳盛气充，生长得特别地显著（阳道明丙），丁为不断地壮大成长（丁壮大盛），戊为越发茂盛（丰楙于戊），己为成熟之极（理紀于己），庚为果实收敛，生命将从此而更换（斂更于庚），辛为成熟辛杀以后，新的生机又潜伏起了（悉新于辛），壬为阳气又抚养着新的生命（阳气怀任），癸为生命又将开始，宿根待发（陈揆于癸）。可见用十干来计算天日演进的次序，是对万物生命发展过程的观察而得出的，是人类在生活中的体现，是很素朴的。后来由于阴阳五行学說的不断发展，分析这十干不仅具有阴阳两种性质，同时亦以之分别纳入五方、五行、五季、五藏了。素問藏氣法時論說：

“肝主春，……其日甲乙（王冰注：甲乙为木，东方干也）。心主夏，……其日丙丁（王冰注：丙丁为火，南方干也）。脾主长

夏，……其一歲記（王冰注：戊己為土，中央平也）。肺主秋，……其日庚辛（王冰注：庚辛為金、西方平也）。腎主冬，……其日壬癸（王冰注：壬癸為水，北方平也）。”

五行、五季、五方、五藏的含义，只是一个。如五行的木，在五季的春亦为木，在五方的东亦为木，在五藏的肝亦为木。五行的火，在五季的夏亦为火，在五方的南亦为火，在五藏的心亦为火。其余几行，莫不如此。但五行之数仅有五，而十干之数則为十，以十干分属五行，每一行勢必两干并居，才能如数各属，即如上述素問所列，甲乙木，丙丁火，戊己土，庚辛金，壬癸水。每一行并居的两干，究有什么区别呢？刘溫舒說：

「甲、丙、戊、庚、壬為陽，乙、丁、己、辛、癸為陰。五行各一陰一陽，故有十日。」——素問入式运气論奧：論十干

于是便知道了，甲乙同屬木，但甲為陽木，乙為陰木。丙丁同屬火，丙為陽火，丁為陰火。戊己同屬土，戊為陽土，己為陰土。庚辛同屬金，庚為陽金，辛為陰金。壬癸同屬水，壬為陽水，癸為陰水。十干五行，如此陰陽配合，正如皇極內篇所云：“十干者，五行有陰陽也。”易曰：“一陰一陽之謂道”，無窮的变化，才能由此而生。

「甲、丙、戊、庚、壬五干為什麼屬陽，乙、丁、己、辛、癸五干為什麼屬陰呢？」劉完素云：“凡先言者為剛為陽，後言者為柔為陰也。”（傷寒直格論方卷上）其意若曰，甲與乙，甲在先而乙在後，則甲為陽乙為陰。丙與丁，丙在先而丁在後，則丙為陽丁為陰。戊與己，戊在先而已在後，則戊為陽己為陰。庚與辛，庚在先而辛在後，則庚為陽辛為陰。壬與癸，壬在先而癸在後，則壬為陽癸為陰。果如其義，則陰陽兩字，却是陰在先而

阳在后，其又何說？其实此仍为奇耦之序，因十干的次第，甲、丙、戊、庚、壬为一、三、五、七、九奇数，乙、丁、己、辛、癸为二、四、六、八、十耦数，奇为阳，耦为阴，古义昭然，百世不惑。茲将十干阴阳分属五行、五方、五季、五藏之义，列表如下：

十干五行配合表

十干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阴 阳	阳	阴	阳	阴	阳	阴	阳	阴	阳	阴
五 行	木		火		土		金		水	
五 方	东		南		中		西		北	
五 季	春		夏		长夏		秋		冬	

(二) 十二支

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这叫做十二支。据类篇云：“支，分也。”古人将十二支分别以纪月，一岁十二个月，每月各建一支，如：正月建寅，二月建卯，三月建辰，四月建巳，五月建午，六月建未，七月建申，八月建酉，九月建戌，十月建亥，十一月建子，十二月建丑。这就是一般所称的月建。建，犹健也，亦即易所谓“天行健”之意。十二支，又叫做十二辰，郝懿行疏尔雅释训不辰云：“辰者，诗传箋并云时也。”春夏秋冬，称为四时，每一时为三个月，把十二支分别建立于十二月了，便可以据十二支以纪月、纪时、纪岁的健行不息。纪日成月，纪月成时，纪时成岁，因而这十二支又叫做岁阴，以月为阴也。尔雅释天云：“岁阴者，子、丑、寅、卯、辰、巳、

午、未、申、酉、戌、亥十二支是也。”日为阳，月为阴，阳为天，阴为地，十二支既足以紀月成岁，所以又叫做十二地支。】

十二地支建于十二月的次序，为什么要始于寅而终于丑呢？史記和汉书亦曾作了解釋，茲仍并列如下：

十二支	史記律書	漢書律曆志
寅	万物始生蟄然也	引達于寅
卯	言万物茂也	冒茆于卯
辰	万物之振也	振美于辰
巳	阳气之已尽	已盛于巳
午	阴阳交曰午	粵布于午
未	万物皆成有滋味也	昧薨于未
申	阴用事申賦万物	申堅于申
酉	万物之老也	留執于酉
戌	万物尽灭	毕入于戌
亥	該也阳气藏于下也	該閏于亥
子	万物滋于下	孳萌于子
丑	紐也，阳气在上未降，万物應紐未敢出。	紐牙于丑

这十二支的次第，与十干可謂具有同一意义，主要仍在說明事物发展的由微而盛，由盛而衰，反复变化进展的过程。正月为孟春，阳气初发，生物开始演变（始生蟄然），故建之以寅。二月仲春，阳气方盛，生物的成长漸茂（卯茂也），故建之以卯。三月季春，春阳振动，生物越发表长得美茂（振美），故建之以辰。四月孟夏，阳气益为盛壯（已盛）；故建之以巳。五月仲夏，阳盛阴生，生物的成长，萼繁叶布（阴阳交，罗布），故建之以午。六月季夏，生物盛长，果实成熟（物成有味），故建之以未。七月孟秋，秋凉初至，生物成熟漸收（申賦万物），故建之以申。八

九月仲秋，阴气渐盛，生物衰老（万物之老），故建之以酉。九月季秋，生物尽收（尽灭），故建之以戌。十月孟冬，阴气渐盛于外，阳气潜藏于内（阳气藏于下），故建之以亥。十一月仲冬，地下的初阳渐旺，生物的幼芽，已开始从地下萌生（萌动），故建之以子。十二月季冬，阴已尽，阳已动，生物的幼芽，已将解脱阴紐（紐牙）而出土，故建之以丑。本来子丑寅卯之序，子在第一位，而分建于各月，却从寅开始，这是什么道理呢？張景岳說：

〔“建子之月，阳气虽始于黄鍾，然犹潛伏地下，未見发生之功，及其历丑轉寅，三阳始备，于是和风至而万物生，萌动而蟄藏振，遍满寰区，无非生意。故阳虽始于子，而春必起于寅。是以寅卯辰为春，巳午未为夏，申酉戌为秋，亥子丑为冬，而各分其孟仲季焉。”——类經圖翼：氣數統論〕

十二支既有紀月、定岁、分立四时的作用，而月也、岁也、四时也，无不有阴阳五行生生化化的道理存乎其中，正如素問六节藏象論所說：

“天为阳，地为阴，日为阳，月为阴。行有分紀，周有道理。……五日謂之候，三候謂之气，六气謂之时，四时謂之岁，而各从其主治焉。五运相襲，而皆治之，終期之日，周而复始，时立气布，如环无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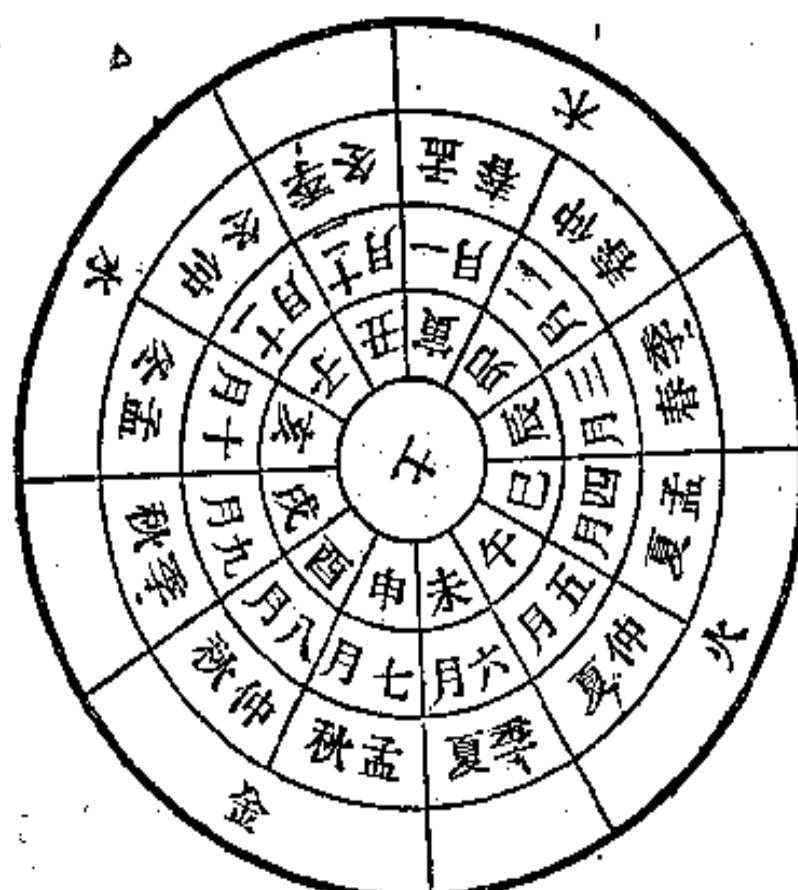
一候五日，一气三候，一时六气，一岁四时，統由天地日月的阴阳变化，五运承襲，才能时立气布，因而十二支亦必列入阴阳五行的范畴，才足以穷岁气的变化。如何列十二支于阴阳五行呢？張景岳說：

“十二支以应月，地之五行也，子阳亥阴曰水，午阳巳阴曰

火，寅阳卯阴曰木，申阳酉阴曰金，辰戌阳、丑未阴曰土。”——
类經图翼：五行統論

为什么十二支的阴阳五行要这样配合呢？首先要了解阳数奇、阴数偶的道理。一、三、五、七、九、十一这六个月统为单数，单数为奇属阳。而一月建寅，三月建辰，五月建午，七月建申，九月建戌，十一月建子，所以寅、辰、午、申、戌、子六支都为阳支。二、四、六、八、十、十二这六个月统为双数，双数为偶属阴。而二月建卯，四月建巳，六月建未，八月建酉，十月建亥，十二月建丑，所以卯、巳、未、酉、亥、丑六支都为阴支。

亥月、子月，一阴一阳，正当孟、仲两个冬月，冬为北方寒气所化，为水，所以亥子同属于水。巳月、午月，一阴一阳，正当孟、仲两个夏月，夏为南方热气所化，为火，所以巳午同属于火。寅月、卯月，一阳一阴，正当孟、仲两个春月，春为东方温



十二支月建五行所属图

气所化，为木，所以寅卯同属于木。申月、酉月，一阳一阴，正当孟、仲两个秋月，秋为西方燥气所化，为金，所以申酉同属于金。辰为季春三月，未为季夏六月，戌为季秋九月，丑为季冬十二月，这四个季月，都是中央土寄王于四时的月份，所以都属土。素問太阴阳明論云：“肺者、土也，治中央，常以四时长四藏，各十八日寄治。”即在三月（辰）、六月（未）、九月（戌）、十二月（丑）这四个月的立春、立夏、立秋、立冬节气前的十八天，都是中央土寄王的时节。大义如此，并列图以明之，图如上。

（三）甲 子

前面已經談到殷人的紀日已經是干支合用了，他們為檢查日子的方便，還在甲骨上刻制出六十个不同的甲子表來，在其它的許多甲骨文字中，尤其是卜辭中，在在都在运用甲子，如：“甲辰卜，商受年⁽²⁾。”“癸卯卜亘貞，我受黍年⁽³⁾。”“甲戌卜大貞，今日不雨⁽⁴⁾。”……都是。

天干和地支配合起来，为什么便叫做甲子呢？十天干与十二地支相配，天干在上，地支在下，按着干支各有次序，順序相加，便显然見到天干的甲，和地支的子，首先排列起来了。所以素問六微旨大論說：

“天气始于甲，地气始于子，子甲相合，命曰岁立，謹候其时，气可与期。”

意思即是說：推算天气的有十干，而十干的次第以甲字为始；推算地气的有十二支，而十二支的次第以子字为始。从干支的第一个字甲和子开始，依次把它們配合起来，一直到十

于末尾的癸字和十二支末尾的亥字相互配合了，刚刚是六十整数，便是甲子一周。甲子的次第建立好了，推算岁气的方法亦从而建立了，于是候时占气，都可以甲子的推算而预期。

干支配合的方法是：甲、丙、戊、庚、壬五个阳干，和子、寅、辰、午、申、戌六个阳支相配，乙、丁、己、辛、癸五个阴干，和丑、卯、巳、未、酉、亥六个阴支相配，这样干的十数与支的十二数相配，天干往复排衍六次，地支往复排衍五次，便构成了六十轮甲子的一周，其次序如下表：

甲子表

天干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地支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天干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地支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天干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地支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天干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地支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天干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地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天干	甲	乙	丙	丁	戊	己	庚	辛	壬	癸
地支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素問六節藏象論說：

六甲子

“天有十日，日六竟而周甲，甲六复而終岁，三百六十日法也。”

十日，就是十干，从上表不难看出十天干在一周甲子里，是经过往复排衍六次的，这就叫做日六竟而周甲，竟、尽也。一年本来是三百六十五天，这五天是由各个节气所余的奇零数累积起来的，古人往往置而不言，仅概举其六六三百六十日的大数。单是天干的六竟，还不能成为甲子，必须与地支的五周相配才行，所以素問天元紀大論說：

“天以六为节，地以五为制，周天气者六，期为一备，終地紀者五，岁为一周。……五六相合，而七百二十气为一紀，凡三十岁。千四百四十气，凡六十岁，而为一周。不及太过，斯皆見矣。”

〔十干为阳，主天，十二支为阴，主地。十天干往复輪周六次，是謂“天以六为节”，“周天气者六”。十二地支往复輪周五次，是謂“地以五为制”，“終地紀者五”。天干六周，地支五备，是謂“五六相合”。这就是干支构成甲子的基本要义。〕五六相合，构成六十周甲子以后，前三十年包括七百二十节气（一年二十四节气，三十年故如上数），这叫做一紀，或者叫做一世。再加上后三十年的七百二十节气，凡一千四百四十节气，而成为整整一周甲子的六十年。在这六十年中，有了由阴阳干支配合的甲子来推衍，凡五运六气的太过不及，均可从此而見。甲子的天干，主要是主五运的盛衰，五运行大論所謂“五气主岁，首甲定运。”义即指此。甲子的地支，主要是司六气的变化，六元正紀大論所謂“六气六变，胜复淫治”的道理，就要从地支上来推求。所以講求五运六气，必不能离开干支甲子。張景岳說：

“举一岁之气，及干支之数而言，从天用干，则五日一候

(一个节气十五日，凡三候)。五阴五阳，而天之所以有十干，甲戌(甲丙戊庚壬)以阳变，己癸(乙丁己辛癸)以阴变，五之变也。从地用支，则六日一变，六刚六柔，而地之所以有十二支，子巳(子丑寅卯辰巳)以阳变，午亥(午未申酉戌亥)以阴变，六之变也。十干以应日，十二支以应月，故一年之月两其六；一月之日六其五，一年之气四其六，一气之候三其五。总计一年之数，三十六甲而周以天之五，三十子而周以地之六。”——类经图翼：气数统论

可見十干与十二支五六相合而成甲子，并不是偶然的事，用甲子紀月、紀日、紀时，都是很早的，惟用甲子紀年，是在东汉光武以后，才逐渐普遍地使用，东汉以前紀年的符号，据尔雅說：

“太岁在甲曰閼逢，在乙曰旃蒙，在丙曰柔兆，在丁曰强圉，在戊曰著雍，在己曰屠維，在庚曰上章，在辛曰重光，在壬曰玄黓，在癸曰昭阳。

“太岁在寅曰摄提格，在卯曰单閼，在辰曰执徐，在巳曰大荒落，在午曰敦牂，在未曰协洽，在申曰涒鄰，在酉曰作噩，在戌曰閼茂，在亥曰大渊献，在子曰困敦，在丑曰赤奋若。”——釋天

相当于十干的，称为岁阳；相当于十二支的，称为岁阴。把这岁阳岁阴配合起来，也有甲子之义。如：岁阳之甲叫閼逢，岁阴之子叫困敦，閼逢困敦配合起来，便相当于甲子；岁阳之乙叫旃蒙，岁阴之丑叫赤奋若，旃蒙赤奋若配合起来，便相当于乙丑。其他岁阳岁阴依次相配，亦如甲子之紀年，只是沒有五六节制，阴阳相合之义，而終为甲子所代替了。

三、五 运

五运，即木、火、土、金、水五行之气在天地阴阳中的运行和变化。素問天元紀大論云：“五运阴阳者，天地之道也。”所謂道，也就是运行变化的規律。那末，五行如何化生为五运呢？主要是由十天干的变化而来，也就是所謂十干化运。茲述如次：

(一) 十干化运

五行的分配十天干是：甲乙为木，丙丁为火，戊己为土，庚辛为金，壬癸为水，已經解說在前面。在五运，便要把这五行十干的阴阳干，重新配合，而如素問五运行大論所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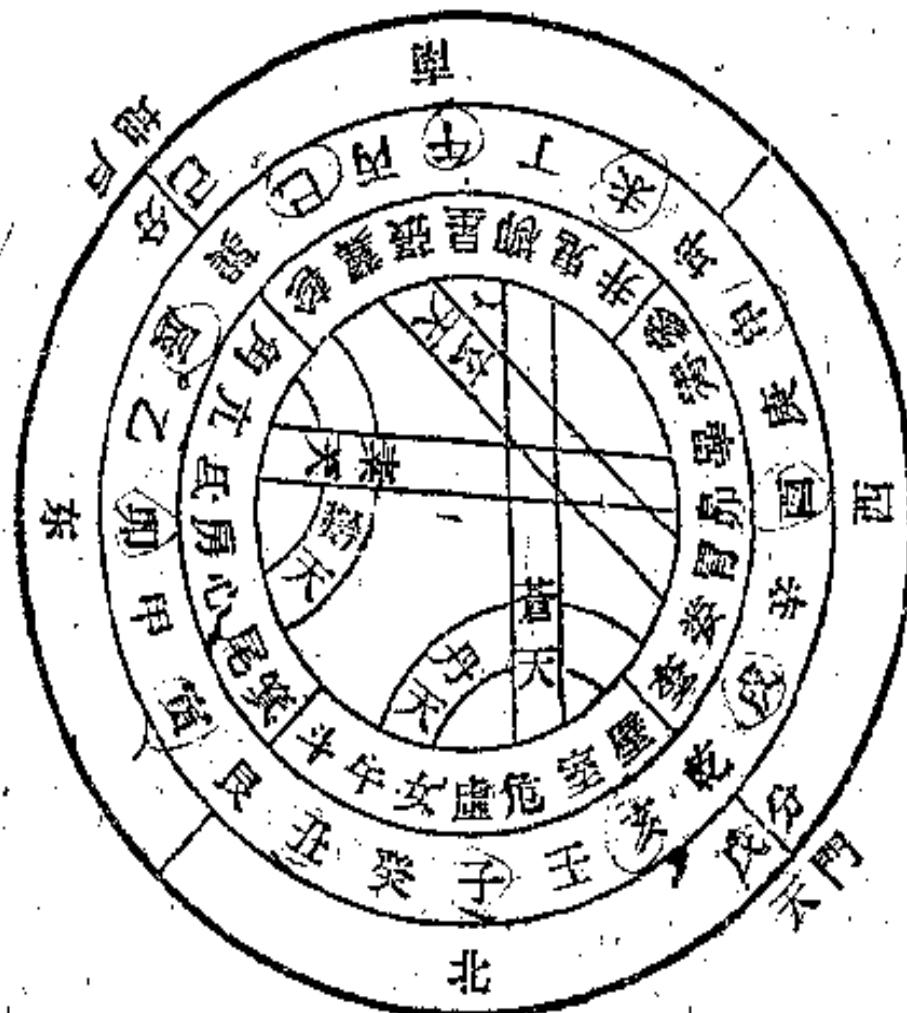
“土主甲己，金主乙庚，水主丙辛，木主丁壬，火主戊癸。”

甲为木行的阳干，己为土行的阴干，甲己相合，化为五运的土运。乙为木行的阴干，庚为金行的阳干，乙庚相合，化为五运的金运。丙为火行的阳干，辛为金行的阴干，丙辛相合，化为五运的水运。丁为火行的阴干，壬为水行的阳干，丁壬相合，化为五运的木运。戊为土行的阳干，癸为水行的阴干，戊癸相合，化为五运的火运。从这甲己土运、乙庚金运、丙辛水运、丁壬木运、戊癸火运的次序看来，仍然是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木生火五行相生的次序。为什么化运的十干要不同于五行十干的阴阳相配呢？五行十干的配合，是以五方、五季等关系而确定的，五行之气既化为运而运行于天，这便有关于

天体上星宿的問題了。素問五运行大論說：

「覽太始天元冊文：丹天之氣，經于牛女戊分；鵠天之氣，經于心尾己分；蒼天之氣，經于危室柳鬼；素天之氣，經于亢氐；昴畢；玄天之氣，經于張翼娄胃。所謂戊己分者，奎壁角軫，則天地之門戶也。夫候之始，道之所生，不可不通也。」

为了便于了解这段文字所說的內容，尽先列图如下：



五氣經天化五運圖

丹天之氣，即五行火氣化見于天的赤色。鵠（今）天之氣，即五行土氣化見于天的黃色。蒼天之氣，即五行木氣化見于天的青色。素天之氣，即五行金氣化見于天的白色。玄天之氣，即五行水氣化見于天的黑色。牛、女、心、尾、危、室、柳、鬼、亢、氐、昴、畢、張、翼、娄、胃、奎、壁、角、軫等，是天體上

二十八宿的宿名。它們布列在天體上的情況是這樣的：

角、亢、氐、房、心、尾、箕，是東方蒼龍七宿，凡七十五度。
計角十二度、亢九度、氐十五度、房五度、心五度、尾十八度、箕十一度。

斗、牛、女、虛、危、室、壁；是北方玄武七宿，凡九十八度。
計斗二十六度、牛八度、女十二度、虛十度、危十七度、室十六度、壁九度。

奎、婁、胃、昴、畢、觜、參，是西方白虎七宿，凡八十度。
計奎十六度、婁十二度、胃十四度、昴十一度、畢十六度、觜二度、參九度。

井、鬼、柳、星、張、翼、軫，是南方朱雀七宿，凡一百一十二度。
計井三十三度、鬼四度、柳十五度、星七度、張十八度、翼十八度、軫十七度。

共周天三百六十五度。

從上圖可以清楚地看到二十八宿的方位，及其干支所屬。四方的地支，代表著四季十二月，四方的天干，即為五行方位所屬。那末，所謂“丹天之氣，經于牛女戊分”者，即五行火氣在天體上經于牛、女、奎、壁四宿時，在十干則適當戊癸的方位，因而逢戊逢癸年，便是火氣的運化主事，是為戊癸化火。所謂“鵠天之氣，經于心尾己分”者，即五行土氣在天體上經于心、尾、角、軫四宿時，在十干則適當甲己的方位，因而逢甲逢己年，便是土氣的運化主事，是為甲己化土。所謂“蒼天之氣，經于危、室、柳、鬼”者，即五行木氣在天體上經于危、室、柳、鬼四宿時，在十干則適當丁壬的方位，因而逢丁逢壬年，便是木氣的運化主事，是為丁壬化木。所謂“素天之氣，經于亢、氐”

昴、毕”者，即五行金气在天体上经于亢、氐、昴、毕四宿时，在十干则适当乙庚的方位，因而逢乙逢庚年，便是金气的运化主事，是为乙庚化金。所谓“玄天之气，经于张、翼、娄、胃”者，即五行水气在天体上经于张、翼、娄、胃四宿时，在十干则适当丙辛的方位，因而逢丙逢辛年，便是水气的运化主事，是为丙辛化水。

于此尚须明确的问题有二：奎、壁、角、轸四宿何以分别称为戊分、己分？又何以叫做天门、地户呢？

十天干在图的方位中，甲乙木在东，丙丁火在南，庚辛金在西，壬癸水在北。戊己土应居于中央，今不居中央，而戊土寄于乾方的戌位，己土寄于巽方的辰位也。戊己为什么要这样分别寄居乾巽两方呢？沈括解释说：

“素问以奎、壁为戊分，轸、角为己分，奎、壁在戌亥之间（见前图），谓之戊分，则戊当在戌也。角、轸在辰巳之间，谓之己分，则己当在辰也。遁甲（即遁甲经，专讲六甲循还推数的，为术数之一种）以六戊（戊辰、戊寅、戊子、戊戌、戊申、戊午）为天门，天门在戌亥之间，则戊亦当在戌。六己（己巳、己卯、己丑、己亥、己酉、己未）为地户，地户在辰巳之间，则己亦当在辰。辰戌皆土位，故戊己寄焉（天干土位，寄于地支的土位）。二说正相合。按字书，戌从戊从一，则戊寄于戌，盖有从来。辰从厂（音汉），从戌（音身），亥从乙（音隐），从己，则己寄于辰，与素问遁甲相符矣。五行：土常与水相随，戊，阳土也。一，水之生数，水乃金之子，水寄于西方金之末者，生水也，而旺土包之，此戊之理如是。己，阴土也，六（十干，己在第六位），水之成数也，水乃木之母，水寄于东方之末者，老水也，而衰土（即

是辰木所制之土)相与隐于厂下者,水土之墓也。厂,山巖之可居者;山,隐也。”——梦溪补笔談:象数

总之,辰戌是十二支的土位,戊己是十干的土,土寄居于土位,这是很自然的。

天門、地戶的含义,据張景岳說:

“周天七政躔度(即日月星辰在天体上所經行的度数),則春分二月中,日躔壁初,以次而南,三月入奎、婁,四月入胃、昴、畢,五月入觜、參,六月入井、鬼,七月入柳、星、張。秋分八月中,日躔翼未,以交于軫,循次而北,九月入角、亢,十月入氐、房、心,十一月入尾、箕,十二月入斗、牛,正月入女、虛、危,至二月复交于春分而入奎、壁矣。是日之长也,时之煖也,万物之发生也,皆从奎、壁始。日之短也,时之寒也,万物之收藏也,皆从角、軫始。故曰春分司启,秋分司閉,夫既司启閉,要非門戶而何。自奎、壁而南,日就阳道,故曰天門;角、軫而北,日就阴道,故曰地戶。”——类經图翼:奎壁角軫天地之門戶說

是天門、地戶,亦素問天元紀大論所謂“天以阳生阴长,地以阳杀阴藏,”阴阳消长之所从出的意义而已。

后人解釋十干化运的道理,是从各年第一个月月建的寅位上产生的,如刘温舒說:

“丙者火之阳,建于甲己岁之首,正月建丙寅,丙火生土,故甲己为土运。戊者土之阳,建于乙庚岁之首,正月建戊寅,戊土生金,故乙庚为金运。庚者金之阳,建于丙辛岁之首,正月建庚寅,庚金生水,故丙辛为水运。甲者木之阳,建于戊癸岁之首,正月建甲寅,甲木生火,故戊癸为火运。壬者水之阳,建于丁壬岁之首,正月建壬寅,壬水生木,故丁壬为木运。”——素

問入式运气論奧

这样解釋，虽未必是化运的所以然，但确便于推算和記憶，足資参考。

〔十干所化的运，叫做中运，其意义則如素問六元正紀大論說：

“天气不足，地气随之；地气不足，天气从之，运居其中，而常先也。”

天气在上，地气在下，运气居于上下之中，气交之分，故天气欲降，则居中的运必先之而降；地气欲升，而居中的运亦必先之而升，这中运通主一年的岁气，所以一般又有大运之称。素問天元紀大論說：

〔“甲己之岁，土运統之；乙庚之岁，金运統之；丙辛之岁，水运統之；丁壬之岁，木运統之；戊癸之岁，火运統之。”〕

所謂統，就是通紀一年的意思。例如甲年、則阳土通紀全年的运，乙年、則阴土通紀全年的运，其余类推。正因其能通紀一年，所以一般才把它叫做大运。〕

五运所从化生的基本知識既了解了，而在运用时，还有主要的几个內容必須知道，它就是：（一）太过不及。（二）平气。（三）主运。（四）客运。茲分別列述如下：

（二）太 过 不 及

〔太过，即主岁的运气旺盛而有余。不及，即主岁的运气衰少而不足。甲、丙、戊、庚、壬五阳干，均主运气的有余，是为太过。乙、丁、己、辛、癸五阴干，均主运气的衰少，是为不及。例如：甲己化土，同样的土运主事，逢六甲年（甲子、甲戌、甲申、

甲午、甲辰、甲寅)便为土运太过，气交变大論所謂“岁土太过，雨湿流行”是也。逢六己年(己巳、己卯、己丑、己亥、己酉、己未)便为土运不及，气交变大論所謂“岁土不及，风乃大行”是也。

丙辛化水，同样是水运主事，逢六丙年(丙寅、丙子、丙戌、丙申、丙午、丙辰)便为水运太过，气交变大論所謂“岁水太过，寒气流行”是也。逢六辛年(辛未、辛巳、辛卯、辛丑、辛亥、辛酉)便为水运不及，气交变大論所謂“岁水不及，湿乃大行”是也。

戊癸化火，同样的火运主事，逢六戊年(戊辰、戊寅、戊子、戊戌、戊申、戊午)便为火运太过，气交变大論所謂“岁火太过，炎暑流行”是也。逢六癸年(癸酉、癸未、癸巳、癸卯、癸丑、癸亥)便为火运不及，气交变大論所謂“岁火不及，寒乃大行”是也。

乙庚化金，同样的金运主事，逢六庚年(庚午、庚辰、庚寅、庚子、庚戌、庚申)便为金运太过，气交变大論所謂“岁金太过，燥气流行”是也。逢六乙年(乙丑、乙亥、乙酉、乙未、乙巳、乙卯)便为金运不及，气交变大論所謂“岁金不及，炎火乃行”是也。

丁壬化木，同样的木运主事，逢六壬年(壬申、壬午、壬辰、壬寅、壬子、壬戌)便为木运太过，气交变大論所謂“岁木太过，风气流行”是也。逢六丁年(丁卯、丁丑、丁亥、丁酉、丁未、丁巳)便为木运不及，气交变大論所謂“岁木不及，燥乃大行”是也。

太过是本运的气胜，所以土太过则湿气流行，水太过则寒气流行，火太过则暑气流行，金太过则燥气流行，木太过则风

气流行。以土为湿、水为寒、火为暑、金为燥、木为风也。不及，则本气敌不过克我者，所以土不及则风气大行，风为木，木克土也。水不及则湿气大行，湿为土，土克水也。火不及则寒气大行，寒为水，水克火也。金不及则炎火大行，炎为火，火克金也。木不及则燥气大行，燥为金，金克木也。

凡属甲、丙、戊、庚、壬太过之年，各运之气，都在大寒节（十二月中气）前十三日交运。凡属乙、丁、己、辛、癸不及之年，各运之气，都在大寒节后十三日交运。气交变大论云：“太过者先天，不及者后天。”又六元正纪大论云：“运有余，其先至；运不及，其后至。”都是这样一个道理。

(三) 平 气

五运之气，既非太过，又非不及，便叫做平气。它和太过、不及，称为“五运三纪”。如五常政大论所谓“三气之纪”，即指此太过、不及、平气三者不同之运而言。五运十干，不属于阳，便属于阴。阳为太过，阴为不及，为什么可以产生平气呢？正如张景岳所谓：“运太过而被抑，运不及而得助”也（类经图翼：五运太少齐化逆顺图解）。例如：癸巳年是火运不及，因癸为阴火也，但巳在南方属火，不及的癸火得着南方巳火的帮助，于是便平匀而无不及之弊了，因而火运不及的癸巳年，便一变而为平气之年。又如：戊辰年是火运太过，以戊属阳火也，但辰年总是太阳寒水司天，太过的火运，遇着司天的寒水，便被抑制住了，因而火太过的戊辰年，又一变而为平气之年。又如：辛亥年是水运不及，以辛为阴水也，但亥在北方属水，不及的辛水，得着北方亥水的帮助，于是亦平匀而无不及。

之弊了，因而水不及的辛亥年，又一变而为平气之年。諸如此类，都是从年干年支的关系来推定的。另外还有一种情况，也可以产生平气。例如：每年的初运总是在年前的大寒节交接，假使是丁亥年，交运的第一天，与日甲子的“壬”相合，即是年干和日干相合，这叫做“干德符”。符者，合也，亦称为平气。或者是交运的时刻甲子是“壬”，年干与时干合，还是为干德符，为平气。又如：在阴运不及之年，而所逢的月王皆符合相济，没有胜过它的，仍然称为平气。总之，平气不能预期，要以当年的辰（年支）、日、时依法推算，才能决定。所以林亿校正素问五常政大論說：

“王注太过不及，各紀年辰，此平木运注不紀年辰者，平气之岁，不可以定紀也。或者欲朴注云謂丁巳、丁亥、壬寅、壬申岁者，是未达也。”

平气在气运上的征象，就是无偏无颇，不胜不衰，五运之性，各守其平。故五常政大論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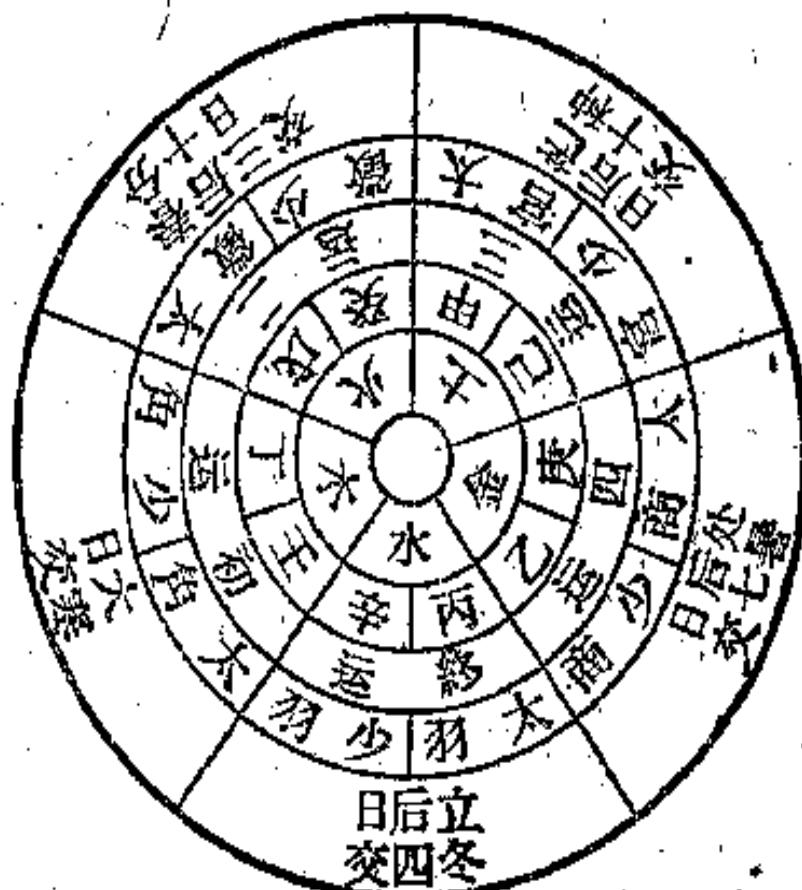
“平气何如而名，何如而紀也？岐伯对曰：昭乎哉制也。木曰敷和，火曰升明，土曰备化，金曰审平，水曰静順。”

木气敷布和柔，火气上升而明，土气具备生化，金气审平无妄，水气清净柔順，即为五运各守其平之征象，则物阜民安，疾疫不兴了。

（四）主 运

主运，即五运之气分主于一年各个季节的岁气。全年分做五步运行，从木运开始，而火运、而土运、而金运、而水运，以相生之次而运行，直至水运而终。每一步运，各主七十三日零

五刻，每年木运的起运，都开始于大寒日，岁岁如此，居恒不变，略如下图：



五运主运图

从上图看出，要了解主运的具体内容，必须先弄清楚以下几个问题：1. 五音建运。2. 太少相生。3. 五步推运。4. 交司时刻。兹分述如下：

1. 五音造运

五音，即宫、商、角、徵、羽。宫为土音，商为金音，角为木音，徵为火音，羽为水音。由于五音亦生于五行之气，所以它们亦各属于五行。角者，触也。由阳气触动而发生，木亦是春阳之气发动而生者，所以角为木之音。徵者，止也。阳盛而极，物盛则止，火为盛阳之象，司炎暑之命，所以徵为火之音。宫者，中也。为中和之义，惟土居中央，化生万物，所以宫为土

「之音。商者，强也。为坚强之义，五行的金，性最坚强，所以商为金之音。羽者，舒也。阴尽阳生，万物将舒，惟水分具有这种生机，冬尽春回，水能生木，所以羽为水之音。」

五音譜之于乐器，惟絲弦最能表达，宮者須八十一根絲弦，商音七十二根絲弦，角音六十四根絲弦，徵音五十四根絲弦，羽音四十八根絲弦。于此看出，宮的絲最多，羽的絲最少，商的絲次多，徵的絲次少，惟角的絲數居于四音多少之間。因其絲數的多寡不同，各音的清浊高下长短，便有显然的区分。宮絲最多，它的音便最长、最下、最浊。羽絲最少，它的音便最短、最高、最清。商絲次多，它的音便次长、次下、次浊。徵絲次少，它的音便次短、次高、次清。角絲多寡适中，它的音便介于长短、高下、清浊之間。

五音的解說既清楚了，便把它分別建立于五运十干之中。宮为土音，建于土运，在十干为甲己。商为金音，建于金运，在十干为乙庚。羽为水音，建于水运，在十干为丙辛。角为木音，建于木运，在十干为丁壬。徵为火音，建于火运，在十干为戊癸。素問阴阳应象大論說：

“……在地为木，……在音为角。……在地为火，……在音为徵。……在地为土，……在音为宮。……在地为金，……在音为商。……在地为水，……在音为羽。”

五音于五行五运之义，略具于此。

2. 太少相生

由于十干有阴阳之别，五音建于五运，亦应有阴阳的区分。据素問六元正紀大論叙述六十年运气病治之紀的記載，是

以太和少来分別五音的阴阳的。如：十干以甲、丙、戊、庚、壬为阳，乙、丁、己、辛、癸为阴，在阳干则属太，在阴干则属少。例如：甲己土属宫音，阳土甲为太宫，阴土己为少宫。乙庚金属商音，阳金庚为太商，阴金乙为少商。丙辛水属羽音，阳水丙为太羽，阴水辛为少羽。丁壬木属角音，阳木壬为太角，阴木丁为少角。戊癸火属徵音，阳火戊为太徵，阴火癸为少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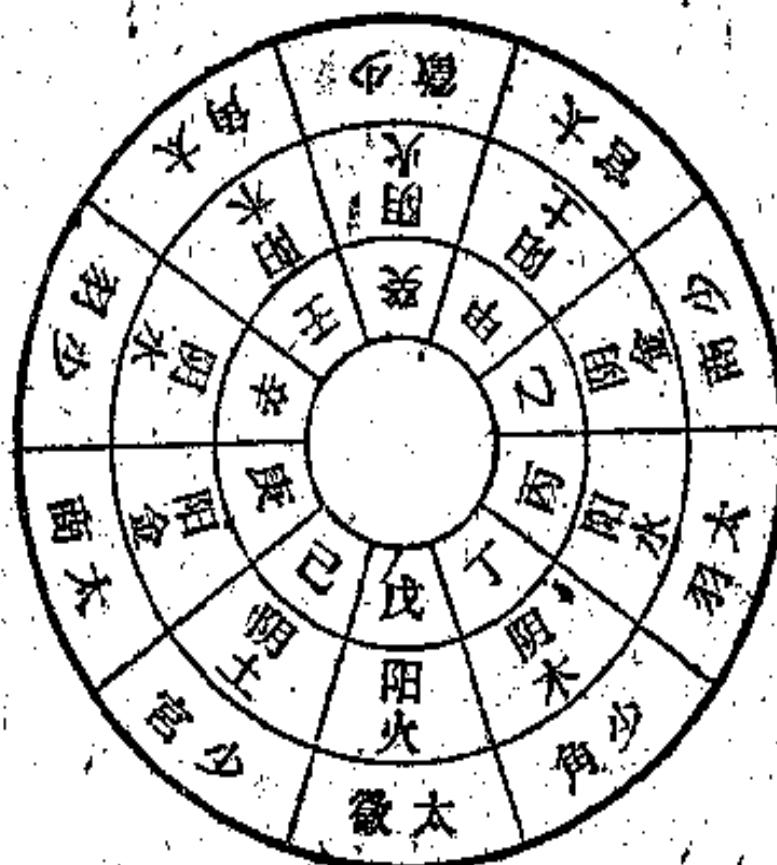
五运的相生，既为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生木。五音既建立于五运了，当然亦必以五运之相生而生。但除此而外，另有一太少互为相生之义存乎其中。所謂太少相生，亦即阴阳相生。試以甲己土年为例，甲为阳土，土生金，便是阳土生阴金，于五音便是太宫生少商。金生水，便是阴金生阳水，也就是少商生太羽。水生木，便是阳水生阴木，也就是太羽生少角。木生火，便是阴木生阳火，也就是少角生太徵。火生土，便是阳火生阴土，也就是太徵生少宫。

己为阴土，土生金，便是阴土生阳金，也就是少宫生太商。金生水，便是阳金生阴水，也就是太商生少羽。水生木，便是阴水生阳木，也就是少羽生太角。木生火，便是阳木生阴火，也就是太角生少徵。火生土，便是阴火生阳土，也就是少徵生太宫。如此太少相生，如环无端，以衍成运气阴阳的变化。張景岳說：

“蓋太者屬陽，少者屬陰，陰以生陽，陽以生陰，一動一靜，乃成易道。故甲以陽土，生乙之少商；乙以陰金，生丙之太羽；丙以陽水，生丁之少角；丁以陰木，生戊之太徵；戊以陽火，生己之少宮；己以陰土，生庚之太商；庚以陽金，生辛之少羽；辛以陰水，生壬之太角；壬以陽木，生癸之少徵；癸以陰火，复生

甲之太宫。”——类經图翼：五音五运太少相生解

“太为有余，少为不足，不仅紀主运如此，中运、客运，亦各有太少相生之义。茲构圖周圍如下，以明究竟。”



五音建运太少相生图

3. 五步推掌

主运五步，在一年的五季中，木运主春令而为角。木能生火，故火运次之，主夏令而为徵。火能生土，故土运又次之，主长夏而为宫。土能生金，故金又次之，主秋令而为商。金能生水，故水运又次之，主冬令而为羽。在这春木角、夏火徵、长夏土宫、秋金商、冬水羽的次序中，再辨别其属阳年、属阴年，或为太、或为少，从其主岁的本身而推到初运木角，这就叫做五步推运。

例如：甲年为阳土，运属太宫用事，必须按照生运五步的

圓周图从太宮土运本身依次上而推至初运的角，便会清楚的看到：生太宮的是少徵，生少徵的是太角。因而甲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太角。太少相生，则为太角生少徵，少徵生太宮（甲本运），太宮生少商，少商生太羽，而终于太羽。

己年为阴土，运属少宮用事，从阴土运本身依次上而推至初运的角，便見到生少宮的是太徵，生太徵的是少角。因而己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少角。少太相生，则为少角生太徵，太徵生少宮（己本运），少宮生太商，太商生少羽，而终于少羽。

乙年为阴金，运属少商用事，从阴金运本身依次上而推至初运的角，便見到生少商的是太宮，生太宮的是少徵，生少徵的是太角。因而乙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太角。太少相生，则为太角生少徵，少徵生太宮；太宮生少商（乙本运），少商生太羽，而终于太羽。

庚年为阳金，运属太商用事，从阳金运本身依次上而推至初运的角，便見到生太商的是少宮，生少宮的是太徵，生太徵的是少角。因而庚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少角。少太相生，则为少角生太徵，太徵生少宮，少宮生太商（庚本运），太商生少羽，而终于少羽。

丙年为阳水，运属太羽用事，从阳水运本身依次上而推至初运的角，便見到生太羽的是少商，生少商的是太宮，生太宮的是少徵，生少徵的是太角。因而丙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太角。太少相生，则为太角生少徵，少徵生太宮，太宮生少商，少商生太羽（丙本运），而终于太羽。

辛年为阴水，运属少羽用事，从阴水运本身依次上而推至初运的角，便見到生少羽的是太商，生太商的是少宮，生少宮

的是太徵，生太徵的是少角。因而辛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少角。少太相生，则为少角生太徵，太徵生少宮，少宮生太商，太商生少羽（辛本运），而终于少羽。

丁年为阴木，运属少角用事，角本身是初运，无从上推，则丁年即从少角起算，少太相生，即少角（丁本运）生太徵，太徵生少宮，少宮生太商，太商生少羽，而终于少羽。

壬年为阳木，运属太角用事，亦无从上推，即从太角起算，太少相生，即太角（壬本运）生少徵，少徵生太宮，太宮生少商，少商生太羽，而终于太羽。

戊年为阳火，运属太徵用事，从阳火运本身上推一步，即是少角。因而戊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少角。少太相生，则为少角生太徵（戊本运），太徵生少宮，少宮生太商，太商生少羽，而终于少羽。

癸年为阴火，运属少徵用事，从阴火运本身上推一步，即是太角。因而癸年的主运，便是起于太角。太少相生，则为太角生少徵（癸本运），少徵生太宮，太宮生少商，少商生太羽，而终于太羽。

如此逐步推算，本年的主运究竟在某一步，才了如指掌。而主运必始于角、终于羽，一定不易之理，亦更为明白了。

4. 交 司 时 刻

主运五步，分司五季，而成为每岁的常令，其于各年交司的时刻如下：

(1) 申、子、辰年

初运角：大寒日寅时初初刻(5)起。

二运徵：春分后十三日寅正一刻起。

三运宫：芒种后十日卯初二刻起。

四运商：处暑后七日卯正三刻起。

五运羽：立冬后四日辰初四刻起。

(2) 巳、酉、丑年

初运角：大寒日巳月初初刻起。

二运徵：春分后十三日巳正一刻起。

三运宫：芒种后十日午初二刻起。

四运商：处暑后七日午正三刻起。

五运羽：立冬后四日未初四刻起。

(3) 寅、午、戌年

初运角：大寒日卯月初初刻起。

二运徵：春分后十三日午正一刻起。

三运宫：芒种后十日酉初二刻起。

四运商：处暑后七日酉正三刻起。

五运羽：立冬后四日戌初四刻起。

(4) 戌、卯、未年

初运角：大寒日戌月初初刻起。

二运徵：春分后十三日戌正一刻起。

三运宫：芒种后十一日子初二刻起。

四运商：处暑后七日子正三刻起。

五运羽：立冬后四日丑初四刻起。

申、子、辰、寅、午、戌六阳年，寅为木，午为火，申为金，子为水，辰与戌为土，此为五行之属于阳者。巳、酉、丑、亥、卯、未六阴年，卯为木，巳为火，酉为金，亥为水，丑与未为土，此五行之

属于阴者。凡阳年的初运，均起于阳时，所以申、子、辰三阳年都起于寅，寅、午、戌三阳年都起于申。阴年的初运，均起于阴时，所以巳、酉、丑三阴年都起于巳，亥、卯、未三阴年都起于亥。統觀六阴六阳十二年中所交司的时刻，从寅到丑，順序而下，和一年月建的次序秩然无紊，五运推移而司岁气的道理，于此越发显然。素問六元正紀大論云：“五运气行，主岁之紀，其有常数。”又云：“先立其年，以明其气，金木水火土运行之数，寒暑燥湿风火临御之化，则天道可見，民气可調。”所謂“主岁之紀”，所謂“立年明气”等道理，均于以上四个部分，分別說明了。概括言之，主运之建立，即所以明一年五紀常令变化之次而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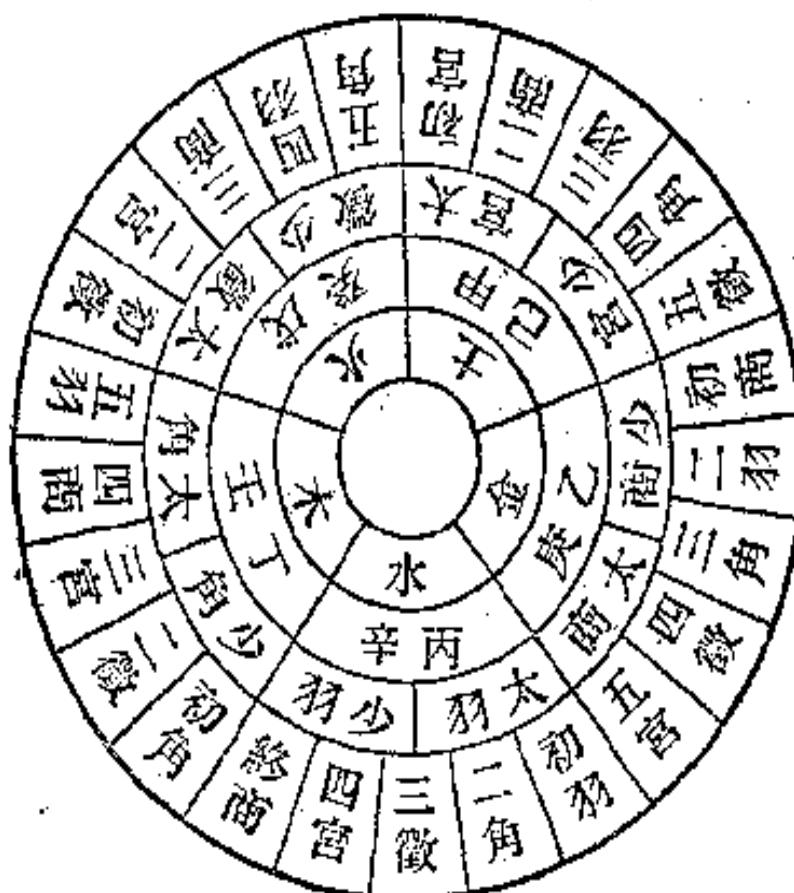
(五) 客 运

所謂客运，即中运之推步而計算者也。中运通管一年，客运則以每年的中运为初运，循着五行相生的次序，分做五步运行（每步仍为七十三日零五刻），行于主气之上，与主运相对，所以便称做客运。逐年变迁，十年一周。

例如：甲己年属土运，甲年为阳土，为太宫，己年为阴土，为少宫。逢甲年便以太宫阳土为初运。太生少，土生金，则少商为二运。少生太，金生水，则太羽为三运。太生少，水生木，则少角为四运。少生太，木生火，则太徵为終运。

逢己年便以少宫阴土为初运。少生太，土生金，则太商为二运。太生少，金生水，则少羽为三运。少生太，水生木，则太角为四运。太生少，木生火，则少徵为終运。凡乙、庚、丙、辛、丁、壬、戊、癸諸年，均如此太少相生，十年一司令，而輪周十干，周

而复始。于此看出主运与客运的同异是：阴阳干互为起运，太少相生，五行顺序，五步推移等都是相同的。惟主运年年始于春角，终于冬羽，万年不变，而客运必须以本年的中运为初运，循五行次序，太少相生，十年之内，年年不同，十年一周，周而复始。这是主客运的极大不同处。兹列图如下，以覩其十年之变。



五运客运图

在內經里虽然沒有对客运的叙述，而于六元正紀大論中，确有客运定局的程式，其式如下：

壬年：	太角(初正)	少徵	太宫	少商	太羽(終)
戊年：	太徵		少宫	太商	少羽(終) 少角(初)
甲年：	太宫		少商	太羽(終)	太角(初) 少徵
庚年：	太商		少羽(終) 少角(初)	太徵	少宮
丙年：	太羽(終)		太角(初) 少徵	太宮	少商

丁年	少角(初正)太徵	少宮	太商	少羽(終)
癸年	少徵	太宮	少商	太羽(終) 太角(初)
己年	少宮	太商	少羽(終)	少角(初) 太徵
乙年	少商	太羽(終) 太角(初)	少徵	太宮
辛年	少羽(終)	少角(初) 太徵	少宮	太商

这个程式，基本还是以主运为主来立的局，如它所注的“初”，即是指每年主运的初运，“終”是指每年主运的終运。所以“初”字均注在角，而“終”字均注在羽，即是每年主运始于角而终于羽之义。惟十干各年的第一个角、徵、宮、商、羽，即为客运的初运。如壬年太角，戊年太徵，甲年太宮，庚年太商，丙年太羽，丁年少角，癸年少徵，己年少宮，乙年少商，辛年少羽，都是代表各該年客运的初运。至壬年太角和丁年少角又注以“正”字，系指出这两年的主运和客运五步太少相生都是一致的，其余八年，便沒有这种情况了。正者，謂其得四时之正也。陆筦泉⁽⁶⁾以五运两分回环，亦很有道理，其式如下：

1. 太角壬統五运

壬年	太角(初正)少徵(癸)	太宮(甲)	少商(乙)	太羽(終丙)
癸年	少徵	太宮(甲)	少商(乙)	太羽(終丙) 太角(初壬)
甲年	太宮	少商(乙)	太羽(終丙) 太角(初壬)	少徵(癸)
乙年	少商	太羽(終丙) 太角(初壬)	少徵(癸)	太宮(甲)
丙年	太羽(終)	太角(初壬)	少徵(癸)	太宮(甲) 少商(乙)

2. 少角丁統五运

丁年	少角(初正)太徵(戊)	少宮(己)	太商(庚)	少羽(終辛)
----	-------------	-------	-------	--------

戊年：太徵	少宮(己) 太商(庚) 少羽(終辛) 少角(初丁)
己年：少宮	太商(庚) 少羽(終辛) 少角(初丁) 太徵(戊)
庚年：太商	少羽(終辛) 少角(初丁) 太徵(戊) 少宮(己)
辛年：少羽(終)	少角(初丁) 太徵(戊) 少宮(己) 太商(庚)

丁壬两年，主客运五步是一样的，所以便用其阴阳之不同，而分统其五运的回环。这样回环，从客运的十年一周来看，壬、癸、甲、乙、丙、丁、戊、己、庚、辛，是十年依次太少相生的；从壬、丁分统之五运来看，每年亦是壬、癸、甲、乙、丙、丁、戊、己、庚、辛五步太少相生的。而至于下之运，即是客运。主客运之异同，于兹益判。

四、六 气

六气，即风、热（暑）、火、湿、燥、寒六种不同的气化，是由阴阳五行四时节气的变化而发生的。素問五運行大論說：

“寒、暑、燥、湿、风、火，……其于万物，何以化生？……东方生风，风生木；……南方生热，热生火；……中央生湿，湿生土；……西方生燥，燥生金；……北方生寒，寒生水。”

天元紀大論亦說：

“在天为风，在地为木；在天为热，在地为火；在天为湿，在地为土；在天为燥，在地为金；在天为寒，在地为水。故在天为气，在地成形，形气相感，而万物化生矣。”

在天之无形者为风，在地之成形者为木，风与木同气，东方之化也。在天之无形者为热，在地之成形者为火，热与火同

气，南方之化也。在天之无形者为湿，在地之成形者为土，湿与土同气，中央之化也。在天之无形者为燥，在地之成形者为金，燥与金同气，西方之化也。在天之无形者为寒，在地之成形者为水，寒与水同气，北方之化也。是风、热、湿、燥、寒，为在天无形之气，木、火、土、金、水，为在地成形之质。这样质具于地而气行乎天，也就是万物生生不息之机的由来。

那末，木、火、土、金、水，风、热、湿、燥、寒，均只有五数，六气从何而来呢？盖五行有火而无热，六气则有热又有火。但五行的火，亦须分做君火和相火。而六气之热，即相当于君火；六气之火，即属于相火。在五行君火属阴，相火属阳；在六气热则为阴，火则为阳，所以天元紀大論又說：

“厥阴之上，风气主之；少阴之上，热气主之；太阴之上，湿气主之；少阳之上，相火主之；阳明之上，燥气主之；太阳之上，寒气主之。所謂本也，是謂六元。”

风、热、湿、火、燥、寒六气之化，复有三阴三阳为之主，风化厥阴，热化少阴，湿化太阴，火化少阳，燥化阳明，寒化太阳。六气之化为本，三阴三阳之辨为标，这六种气化，时至而气至，便为天地間的六元正气，如果化非其时，便为邪气，恰如五运行大論所云：“非其时则邪，当其位则正也。”

(一) 十二支化气

六气之于十二支，则如五运行大論所說：“子午之上，少阴主之；丑未之上，太阴主之；寅申之上，少阳主之；卯酉之上，阳明主之；辰戌之上，太阳主之；巳亥之上，厥阴主之。”

以上的所謂“上”，即是指在天之气而言，犹言逢子、午年，

則為少陰君火之氣所主；逢丑、未年，則為太陰濕土之氣所主；逢寅、申年，則為少陽相火之氣所主；逢卯、酉年，則為陽明燥金之氣所主；逢辰、戌年，則為太陽寒水之氣所主；逢巳、亥年，則為厥陰風木之氣所主。這和前面所談十二支的配五行，便有不同了。那是子與亥配為水，這是子與午配為火（少陰君火）。那是午與巳配為火，這是巳與亥配為木（厥陰風木）。那是寅與卯配為木，這是寅與申配為火（少陽相火）。那是申與酉配為金，這是卯與酉配為金（陽明燥金）。那是辰戌與丑未配為土，這是丑與未配為土（太陰濕土），反與戌配為水（太陽寒水）。茲將十二支配五行和六氣的差異，列表如下：

十二支配五行与化六氣比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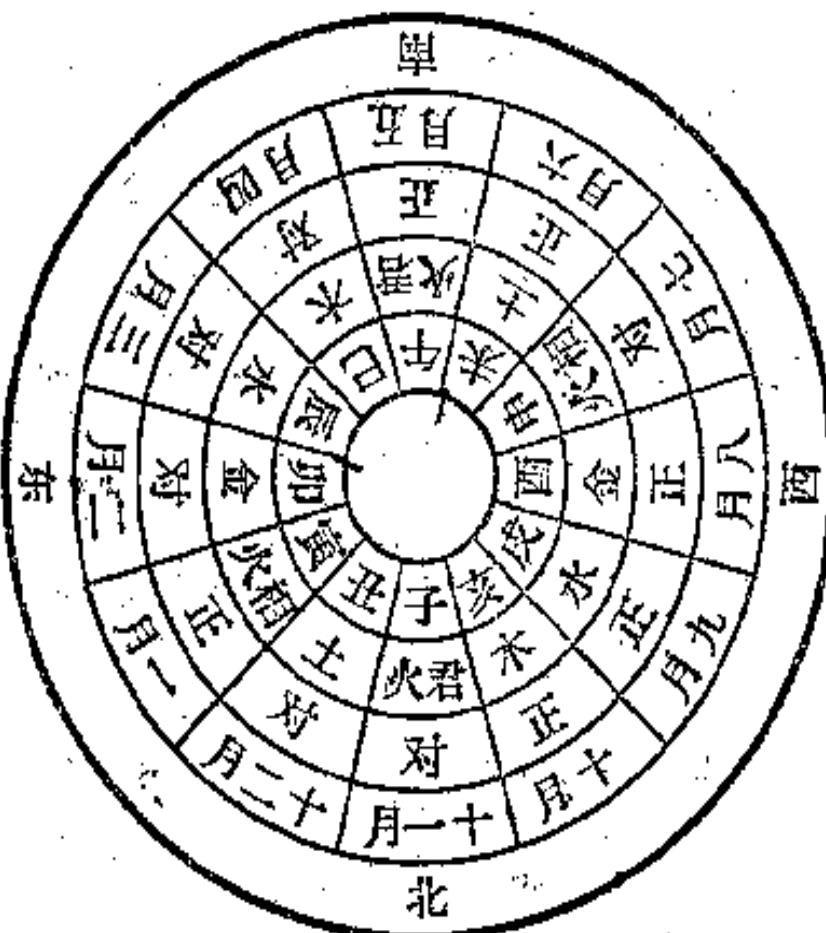
寅	卯	午	巳	辰	戌	丑	未	申	酉	子	亥
木	<th>火</th> <td><th>土</th><td><th>金</th><td><th>水</th><td></td><td></td><td></td></td></td></td>	火	<th>土</th> <td><th>金</th><td><th>水</th><td></td><td></td><td></td></td></td>	土	<th>金</th> <td><th>水</th><td></td><td></td><td></td></td>	金	<th>水</th> <td></td> <td></td> <td></td>	水			
风		热	<th>火</th> <td><th>湿</th><td><th>燥</th><td><th>寒</th><td></td></td></td></td>	火	<th>湿</th> <td><th>燥</th><td><th>寒</th><td></td></td></td>	湿	<th>燥</th> <td><th>寒</th><td></td></td>	燥	<th>寒</th> <td></td>	寒	
巳	亥	子	午	寅	申	丑	未	卯	酉	辰	戌

为什么六气要这样配合呢？则为素問六元正紀大論所云：“寒、暑、燥、湿、风、火，临御之化也。”主制为临，从侍为御，即是說：寒、暑（热）、燥、湿、风、火六气，总是由阴阳两方面的一主一从，两相激动而发生的，故天元紀大論云：“动静相召，上下相临，阴阳相错，而变由生也。”这种临御主从的作用，王冰解释为正对之化，他說：

“正化者，即天令正化其令，正无邪化，天氣实故也。对化者，即对位冲化也。对化即天令虛，易其正数，乃从成也。”——

素問六氣玄珠密語卷七

究竟如何正对化呢？略如下图：



六气正对化图

這一正一對，而化施六氣之理，劉溫舒頗有較明白的解釋，他說：

“六气分上下左右而行天令，十二支分节令时日而司地化。上下相召，而寒、暑（热）、燥、湿、风、火与四时之气不同者，盖相临不一而使然也。六气司于十二支者，有正对之化也。然厥阴所以司于巳、亥者，何也？謂厥阴木也，木生于亥，故正化于亥，对化于巳也。虽有卯为正木之分，乃阳明金对化也，所以从生而順于巳也。少阴所以司于子、午者，何也？謂少阴为君火尊位，所以正得南方离位，故正化于午，对化于子也。太阴所以司于丑、未者，何也？謂太阴为土，土属中宫，寄于坤

位西南，居未分也，故正化于未，对化于丑也。少阳所以司于寅、申者，何也？謂少阳相火，位卑于君火也，虽有午位，君火居之，火生于寅，故正化于寅，对化于申也。阳明所以司于卯、酉者，何也？謂阳明为金，酉为西方，西方属金，故正化于酉，对化于卯也。太阳所以司于辰、戌者，何也？謂太阳为水，虽有子位，以居君火对化，水乃伏土中，即六戊天門戌是也，六己地户辰是也。故水虽土用，正化于戌，对化于辰也。……此天之阴合地之十二支，动而不息者也。”——素問入式运气論奧：論客气

总之，所謂正化，不是取其方位的所在，即为含有阴阳相生的意义。如子与午均为君火，但午之方位在南，在月建为五月；南方与五月仲夏均属火，所以午为正化。子为十一月月建，居正北方，与正南方的午遥遥相对，故子为对化。未与丑均为湿土，未为六月月建，六月为长夏，正当湿土的旺季，所以未为正化。丑为十二月月建，未在西南方，丑在东北方，东北方十二月的丑，与在西南方六月的未遥遥相对，故丑为对化。寅与申均为相火，正月建寅，在时令为孟春，正当木气旺时，木能生火，为火之母，所以寅为正化。申为七月月建，七月初秋属燥金，是下半年的第一月，与上半年的第一月正月遥遥相对，故申为对化。酉与卯均为燥金，酉为八月月建，正是西方金气旺盛的季节，所以酉为正化。卯为二月月建，八月仲秋，二月仲春，仲春卯月与仲秋酉月遥遥相对，故卯为对化。戌与辰均为寒水，九月建戌，为秋金隆盛之时，金能生水，为水之母，所以戌为正化。辰为三月月建，三月为季春，与季秋戌月遥遥相对，故辰为对化。亥与巳均为风木，十月建亥，为水令之孟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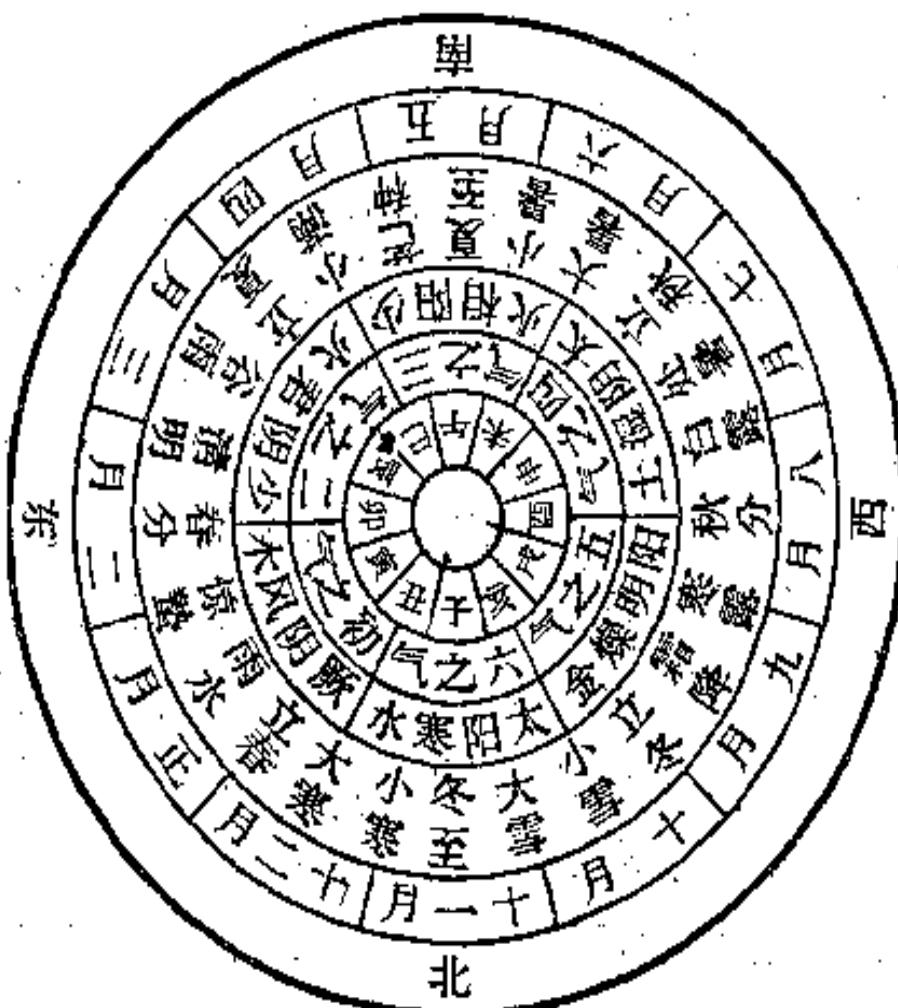
月，水能生木，为木之母，所以亥为正化。巳为四月月建，属孟夏月，与孟冬月遥遥相对，故巳为对化。灵樞卫气行篇云：“子午为經，卯酉为緯。”天象定者为經，动者为緯。子午当南北二极，居其所而不移，所以子午为經；卯酉居于东西两端，东升西降，列宿周旋无已，所以卯酉为緯。子午卯酉之所以为經緯，仍不外东西南北的一正一对，明乎此，则正对化之理，可以不費辞而解了。

六气的主要內容有主气、客气、客主加临三个类型。茲分述如次：

(二) 主 气

主气即是地气，即风木、君火、相火、湿土、燥金、寒水六气，分主于春夏秋冬二十四节气，显示着一年季节的显著变化，所以它的次序仍是按着木、火、土、金、水五行相生之序而排列的。厥阴风木为初气，主春分前六十日又八十七刻半，以风木是东方生气之始，所以为初气，从十二月中的大寒起算，经过立春、雨水、惊蛰，至二月中的春分前夕。木能生火，则少阴君火为二气，主春分后六十日又八十七刻半，从二月中的春分起算，经过清明、谷雨、立夏，至四月中的小满前夕。火既有君相之分，君相相随，君火在前，相火在后，所以少阳相火势必要紧接着君火而为三气，主夏至前后各三十日又四十三刻有奇，从四月中的小满起算，经过芒种、夏至、小暑，至六月中的大暑前夕。火能生土，则太阴湿土为四气，主秋分前六十日又八十七刻半，从六月中的大暑起算，经过立秋、处暑、白露，至八月中的秋分前夕。土能生金，则阳明燥金为五气，主秋分后六

十日又八十七刻半，从八月中的秋分起算，經過寒露、霜降、立冬，至十月中的小雪前夕。金能生水，則太阳寒水為終氣，主冬至前后各三十日又四十三刻有奇，从十月中的小雪起算，經過大雪、冬至、小寒，至十二月中的大寒前夕。一年的主氣，至此而一周，茲列圖說明如下：



六氣主时节气图

素問六微旨大論說：

“帝曰：愿聞地理之应六节氣位如何？岐伯曰：顯明之右，君火之位也。君火之右，退行一步，相火治之；復行一步，土氣治之；復行一步，金氣治之；復行一步，水氣治之；復行一步，木氣治之；復行一步，君火治之。”

六步主氣的推移，就是这样計算出來的。看圖中最內一

圈的十二支，即所以示地平方位，亦即黃帝所問的“地理”，亦即十二月的月建。顯明，王冰注云：“日出謂之顯明。”有了地平方位，則“顯明之右，君火之位”一語，才容易了解。按日出的地平方位，雖四時不同，又因地面緯度（即該地北極出地之高度）而各異，但取其平均，則為正東方的卯位。又以二十四節氣分配四方，則冬至正北、春分正東、夏至正南、秋分正西，以四時的中氣（即二分二至），居于四正方，于理最愜。因而顯明即是春分的卯位，顯明在正東，人向東而立，則“顯明之右”，為從正東之點南迤，從圖中的十二支看，則從卯至巳，從第四圈的節氣看，則由春分到小滿，這一步（凡六十日又八十七刻半）為少陰君火之位。“君火之右，退行一步”，即從巳至未，從小滿至大暑，這一步為少陽相火之位。所謂退行者，古天文家以日月五星各于其本天緩緩東行，故東行為進，酉行為退。以此依次步推，則從未至酉，從大暑至秋分，為太陰濕土之位。從酉至亥，從秋分至小雪，為陽明燥金之位。從亥至丑，从小雪至大寒，為太陽寒水之位。從丑至卯，從大寒至春分，為厥陰風木之位。總六步，而得三百六十五日又二十五刻，一岁一周遍，年年無異動，此所以稱為主時之六氣也。

(三)客 气

前面談到主氣屬於地氣，那末，客氣便不言而可知屬於天氣了。地為陰主靜（與動相對而言，不是絕對的靜止），所以主氣六步，始於春木，終於冬水，居恒不變。天為陽主動，所以客氣便運行於天，動而不息。主氣分為六步，客氣亦分做六步，即司天之氣，在泉之氣，上下左右四步間氣。這六步氣的次

序，是从阴阳先后次序来排定的，即先三阴、后三阳，三阴以厥阴为始，次少阴，又次太阴。其理由是：厥阴为一阴，少阴为二阴，太阴为三阴。三阳则以少阳为始，次阳明，又次太阳。亦因为少阳为一阳，阳明为二阳，太阳为三阳的原故。合三阴三阳六气而计之，则一厥阴，二少阴，三太阴，四少阳，五阳明，六太阳，分布于上下左右，互为司天，互为在泉，互为间气，便构成了司天在泉的六步变化。司天在泉，又各有其南北主政之不同，而称为南北政。茲分述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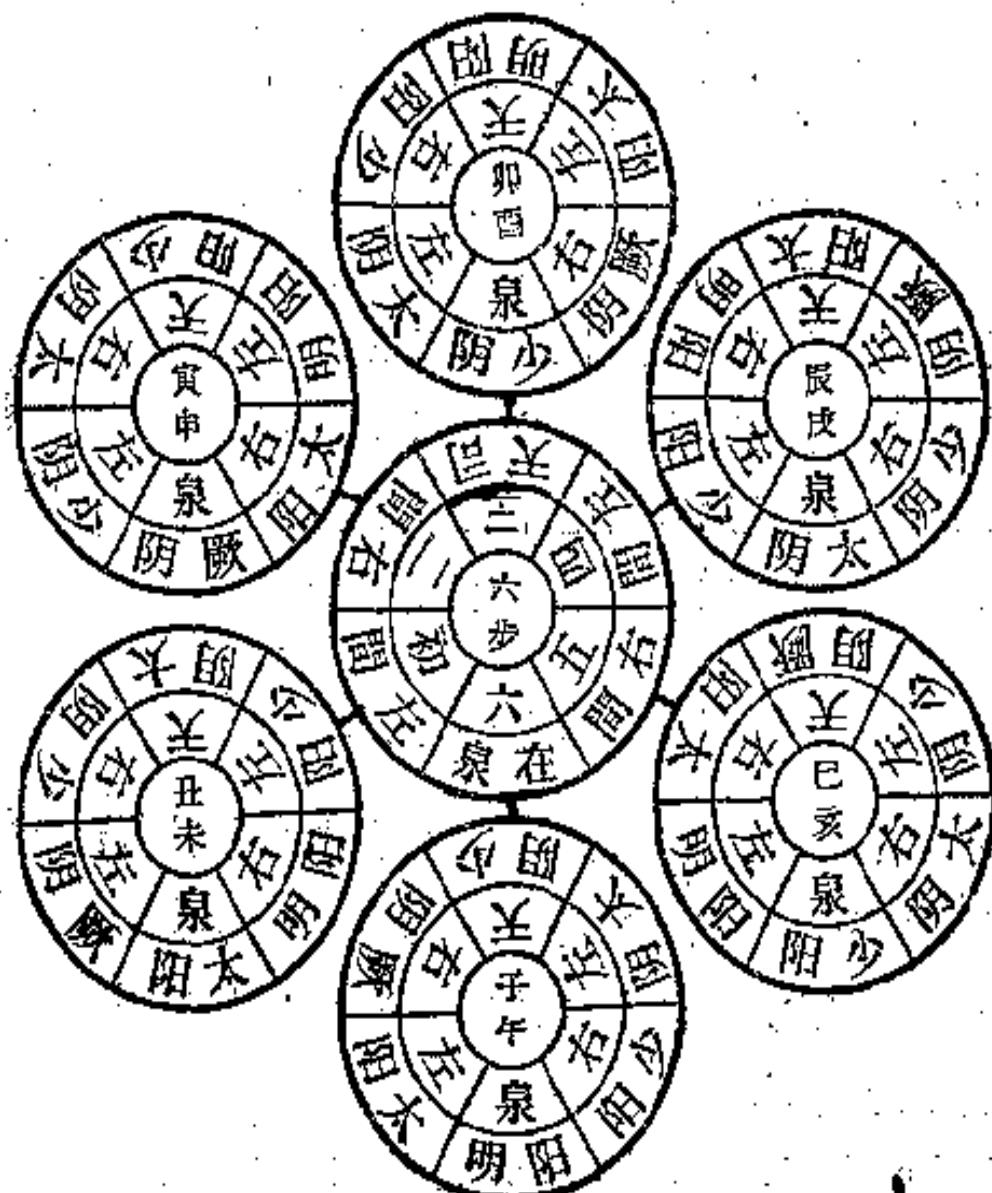
1. 司天在泉

司天在泉四间气(7)，为客气的六步，凡主岁的气为司天，位当三之气；在司天的下方，恰与之相对的，是为在泉，位当终之气。司天的左方是左间气，右方是右间气；在泉的左方是左间气，在泉的右方是右间气，略如下图：（见下页）

每岁的客气，总是始于司天前的第二位，即下列中心小圆图在泉的左间，是为初之气，从此右向退行而到二气（司天的右间），而三气（司天本身），而四气（司天的左间），而五气（在泉的右间），而六气（即终气，在泉本身），一步一气，各主六十日又八十七刻半，即六微旨大论云：“所谓步者，六十度而有奇”也。大论又说：

“上下有位，左右有纪，故少阳之右，阳明治之；阳明之右，太阳治之；太阳之右，厥阴治之；厥阴之右，少阴治之；少阴之右，太阴治之；太阴之右，少阳治之。此所谓气之标，盖南面而待之也。”

六步客气在天的位置，也就是按着这样顺序排列的。古



司天在泉左右間氣圖

人以为地包于渾天之中，因而假設人居于上列六个小圆图任一图的圆心，则面对少阳时，阳明在右；面对阳明时，太阳在右，即所謂“南面而待之”也。所謂“上下有位”，即司天在上，在泉居下，各定其位。上下之位既定，司天既有其左右間气，在泉也有其左右間气，这便是“左右有紀”。又如五运行大論說：

“天地者，万物之上下，左右者，阴阳之道路。……所謂上下者，岁上下見阴阳之所在也。左右者，諸上見厥阴，左少阴，右太阳。見少阴，左太阴，右厥阴。見太阴，左少阳，右少阴。見少阳，左阳明，右太阴。見阳明，左太阳，右少阳。見太阳，左

厥阴，右阳明，所謂面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

“阴阳之所在”，即指三阴三阳之所在，“上見”即指司天，司天之位既定，司天的左右间气自然而定。如上見厥阴司天，则左少阴而右太阳，如上列“巳亥”小圆图。上見少阴司天，则左太阴而右厥阴，如上列“子午”小圆图。其他各气，均按此类推。南方为上，上見司天，人必須北面立于图之南，“面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也就是这样一个含义。五运行大論又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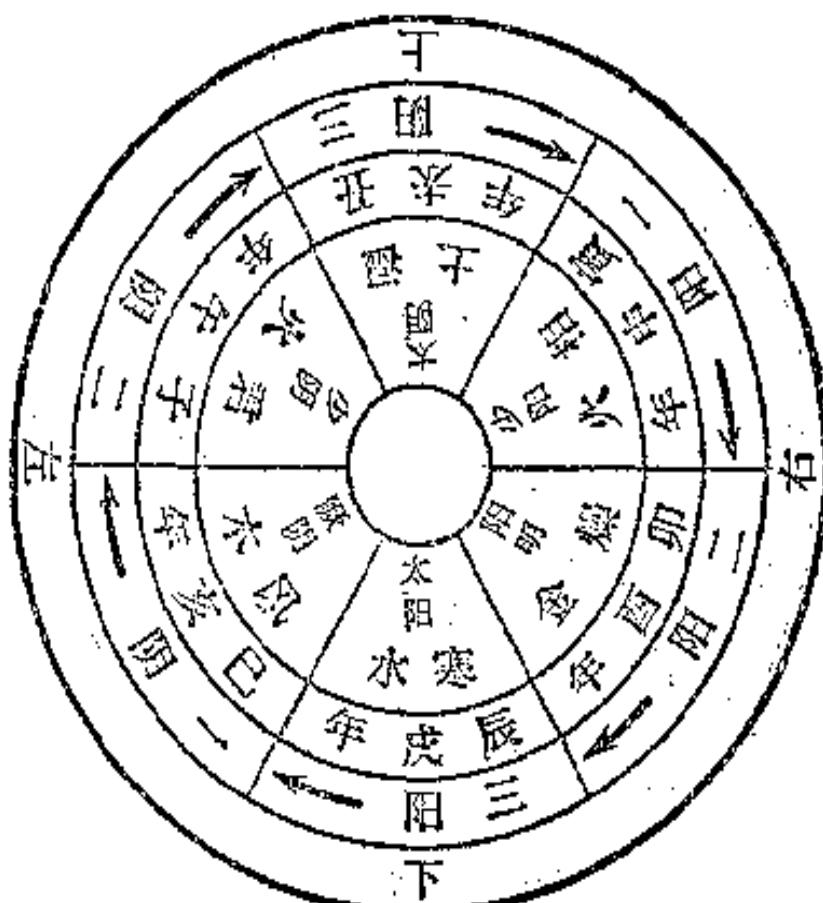
“帝曰：何謂下？岐伯曰：厥阴在上，则少阳在下，左阳明，右太阴。少阴在上，则阳明在下，左太阳，右少阳。太阴在上，则太阳在下，左厥阴，右阳明。少阳在上，则厥阴在下，左少阴，右太阳。阳明在上，则少阴在下，左太阴，右厥阴。太阳在上，则太阴在下，左少阳，右少阴。所謂面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

这是以在泉的方位为主，而定左右间气，下即指在泉而言。“厥阴在上，则少阳在下”，如厥阴司天之年，在泉之气即为少阳，阳明即在在泉的左间，太阴即在在泉的右间，正如上列“巳亥”小圆图所示。其余五气，参看各个小圆图，自可类推而得。在上之司天既属南方，在泉在司天之下，自属北方了，人面南立于图之北，则左右阴阳自见，即所謂“面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

六气的互为司天，互为在泉，互为间气，是按照十二支的顺序，迭为迁轉的，略如下图：

五运行大論說：

“帝曰：动静何如？岐伯曰：上者右行，下者左行，左右周天，余而复会也。”



六气迁升顺序图

司天之气在上，不断地右轉，自上而右，以降于地；在泉之氣在下，不断地左轉，自下而左，以升于天，即如上圖所示。例如戌年太陽司天，太陰在泉，轉太陽于上方，則太陰自然在下方。明年亥年厥陰司天，少陽在泉，則將圖依箭頭所示而旋轉，轉厥陰于上方，則少陽自然在下方。圖中箭頭之方向，在上者自左向右、在下者自右向左，这就是“上者右行，下者左行”。如此左右周天，一周之后而復會也。

从上圖還可以看出司天在泉之氣，總是一陰一陽，二陰二陽，三陰三陽上下相交的。如一陰厥陰司天，便是一陽少陽在泉；二陰少陰司天，便是二陽陽明在泉；三陰太陰司天，便是三陽太陽在泉；一陽少陽司天，便是一陰厥陰在泉；二陽陽明司天，便是二陰少陰在泉；三陽太陽司天，便是三陰太陰在泉。天地陰陽之數相參，就是这样秩然不紊的。

素問至真要大論說：

“六氣分治，司天地者，其至何如？……岐伯曰：厥阴司天，其化以風；少陰司天，其化以熱；太陰司天，其化以濕；少陽司天，其化以火；陽明司天，其化以燥；太陽司天，其化以寒。……地化奈何？岐伯曰：司天同候，間氣皆然。”

這說明只要知道了厥陰風，少陰熱，太陰濕，少陽火，陽明燥，太陽寒六氣分化的所在，無論其為司天，為在泉（地化），為間氣，都是一個樣，并沒有第二種化法。不過這裡還要了解一個問題，即司天、在泉、四間氣雖分做六步走，而司天和在泉兩氣，又可以主歲，如至真要大論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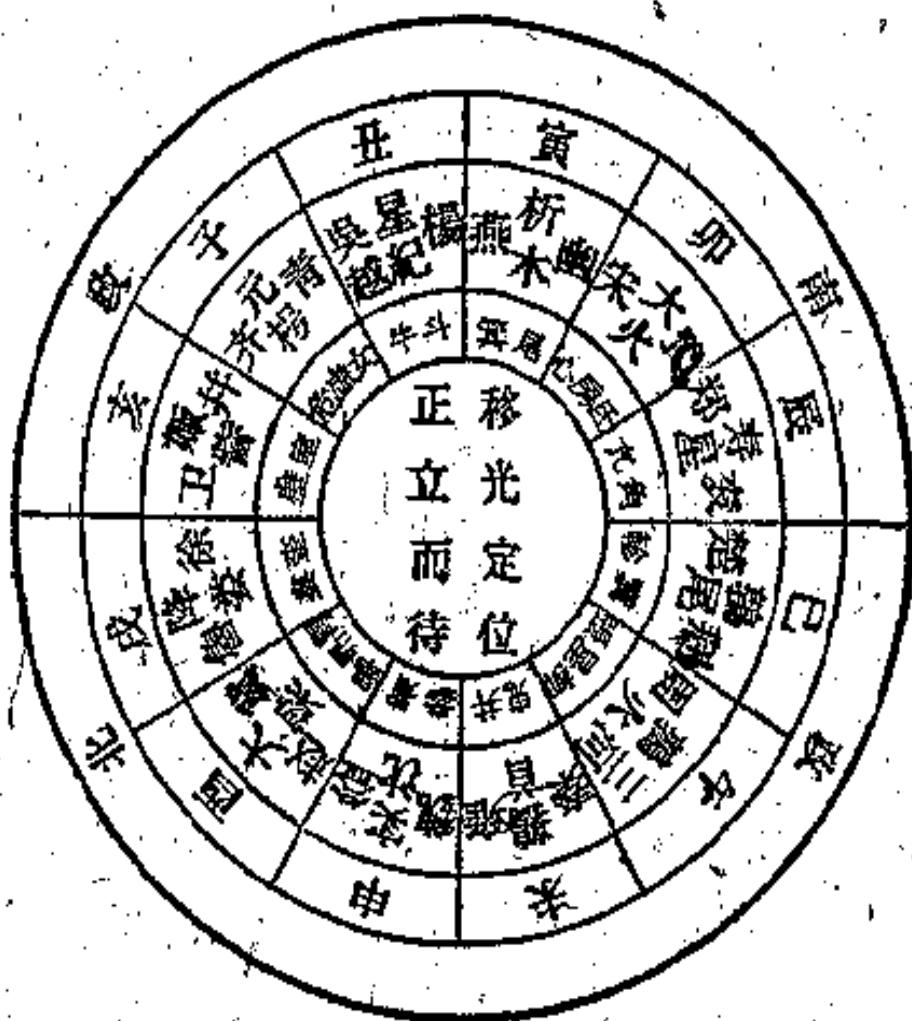
“間氣何謂？岐伯曰：司左右者，是謂間氣也。帝曰：何以異之？岐伯曰：主歲者紀歲，間氣者紀步也。”

主歲，即指司天、在泉之氣而言，謂司天和在泉可以共主一步，而不仅是各主一步，惟四間氣只能紀步，即一間氣只管一步（六十日又八十七刻半）这是它和司天、在泉不同的地方。那末，司天、在泉又如何紀歲呢？六元正紀大論云：“歲半之前，天氣主之，歲半之後，地氣主之。”即是說：司天通主上半年，在泉通主下半年。歲半之前，始于十二月中大寒，終于六月初小暑。歲半之後，始于六月中大暑，終于十二月初小寒。如至真要大論所云：“初氣終三氣（初氣、二氣、三氣），天氣主之；四氣盡終氣（四氣、五氣、六氣），地氣主之。”就是這樣的道理。

2. 南 北 政⁽⁸⁾

無論司天和在泉，都有南政与北政的区分。南即黃道南緯，起于壽星辰宮，一直到娵訾亥宮，因而歲支的亥、子、丑、

寅、卯、辰，都属于南政。北即黄道北緯，起于降娄戌宫，一直到鶉尾巳宫，因而岁支的巳、午、未、申、酉、戌，都属于北政。如至真要大論云：“視岁南北，可知之矣。”犹言观察岁气（即岁支）的在南在北，其为南政，其为北政，便清楚地可以分辨了。兹列图如下，以明究竟。



南北政分宫次星土图

子、丑、寅、卯等为天体的十二宫，所謂“移光定位”，即由日光之移易所在，南北位次便随之而定。生气通天論云：“天运当以日光明”，正属此义。如日光在亥、子、丑、寅、卯、辰任何一宫，均为南政，在巳、午、未、申、酉、戌任何一宫，均为北政。人随日光之所在，而面南面北，即可命其政为南为北，即所謂“正立而待”也。如前所引六微旨大論所謂“南面而待之”，及五运行

大論所謂“面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面南而命其位，言其見也。”都是同一的道理。所謂“政”，即指司天、在泉居于南緯，或居于北緯的主令。所以六元正紀大論敘述三陰三陽的司天主事，一則曰：“三之氣，天布政”，再則曰：“司天之政”，再則曰：“其政肅，其政切……”无一不为主令之義。

南北政的运用，据內經所云，惟用于診切少阴脉一途，素問至真要大論說：

“陰之所在寸口何如？岐伯曰：視岁南北可知之矣。帝曰：愿卒聞之。岐伯曰：北政之岁，少陰在泉，則寸口不应；厥陰在泉，則右不应；太陰在泉，則左不应。南政之歲，少陰司天，則寸口不应；厥陰司天，則右不应；太陰司天，則左不应。諸不应者，反其診則見矣。

帝曰：尺候何如？岐伯曰：北政之歲，三陰在下，則寸不应；三陰在上，則尺不应。南政之歲，三陰在天，則寸不应；三陽在泉，則尺不应，左右同。”

研究这段文字，应尽先明确三个問題：一、南政为阳为上，北政为阴为下。二、北政之年，司天应尺，在泉应寸；南政之年，司天应寸，在泉应尺。三、文中所談的不应，是指少阴脉的反常而言，所以它說：“諸不应者，反其診則見也。”即脉来沉細而伏，不应于指也。明乎此，便不難解釋了。

北政之歲，尺主司天，寸主在泉。如屬酉年，則少陰在泉，兩寸之脉，便沉細而伏；申年厥陰在泉，右寸之脉，沉細而伏；戌年太陰在泉，左寸之脉，沉細而伏。

南政之歲，寸主司天，尺主在泉。如屬子年，少陰司天，膀胱之脉，沉細而伏；亥年厥陰司天，右寸之脉，沉細而伏；丑年

太阴司天，左寸之脉，沉細而伏。

为什么无论北政司天，南政在泉，少阴之应均在两寸，厥阴之应均在右寸，太阴之应均在左寸呢？因按司天、在泉、三阴、三阳的顺序，一厥阴，二少阴，三大阴，是少阴居中，厥阴居少阴之右，太阴居少阴之左，居中者则应于两寸，右则应于右，左则应于左也。

北政之岁，三阴在下（即在泉），少阴脉之应于左右寸已如上述。如果是三阴在上（即司天），少阴司天，则两尺之脉沉細而伏；厥阴司天，右尺之脉沉細而伏；太阴司天，左尺之脉沉細而伏。

南政之岁，三阴在上（即司天），少阴脉之应于左右寸已如上述。如果是三阴在下，少阴在泉，则两尺之脉沉細而伏；厥阴在泉，右尺之脉沉細而伏；太阴在泉，左尺之脉沉細而伏。

以上是指少阴脉之在南北政应于尺而言。

五运行大論云：“脉法曰，天地之变，无以脉診。”犹言天地气运变化，本来是不一定要应见于脉的，为什么少阴之脉，偏要受到南北政司天、在泉的影响呢？張景岳解釋說：

“夫三阴三阳者，天地之气也。如太阴阳明論曰：‘阳者，天气也，主外；阴者，地气也，主內。故阳道实，阴道虛。’此阴阳虚实，自然之道也。第以日月証之，则日为阳，其气常盈；月为阴，其光常缺。是以潮汐之盛衰，亦隨月而有消长，此阴道当然之义，为可知矣。人之經脉，即天地之潮汐也，故三阳所在，其脉无不应者，气之盈也。三阴所在，其脉有不应者，以阴气有不及，气之虛也。然三阴之列，又惟少阴独居乎中（二阴），此又阴中之阴也，所以少阴所在为不应，盖亦应天地之虛

耳。”——类經：运气第五

我对此尙无新的意見，姑从張氏之說。

(四) 客主加臨

在天的客气，和在地的主气，虽然上下攸分，动静迥异，而它们相互的关系，仍是非常密切的，正如五运行大論所云：“上下相遘，寒暑相临，”变化順逆，便由斯見了。客主气之間，究竟如何相遘和相临呢？这首先要确定逐年客气司天的所在，天元紀大論說：

“子午之岁，上見少阴；丑未之岁，上見太阴；寅申之岁，上見少阳；卯酉之岁，上見阳明；辰戌之岁，上見太阳；巳亥之岁，上見厥阴。厥阴之上，风气主之；少阴之上，热气主之；太阴之上，湿土主之；少阳之上，相火主之；阳明之上，燥气主之；太阳之上，寒气主之；所謂本也，是謂六元。”

即是說：逢子逢午年为少阴君火(热气)司天，逢丑逢未年为太阴湿土司天，逢寅逢申年为少阳相火司天，逢卯逢酉年为阳明燥金(燥气)司天，逢辰逢戌年为太阳寒水(寒气)司天，逢巳逢亥年为厥阴风木(风气)司天。将逐年的司天客气(三之气)，加临于主气的第三气上面，其余五气，便很自然地以次相加，而成为以下的公式：

子午年少阴君火司天，阳明燥金在泉。初气的主气为厥阴风木，客气则为太阳寒水。二气的主气为少阴君火，客气则为厥阴风木。三气的主气为少阳相火，客气则为少阴君火。四气的主气为太阴湿土，客气亦为太阴湿土。五气的主气为阳明燥金，客气则为少阳相火。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客气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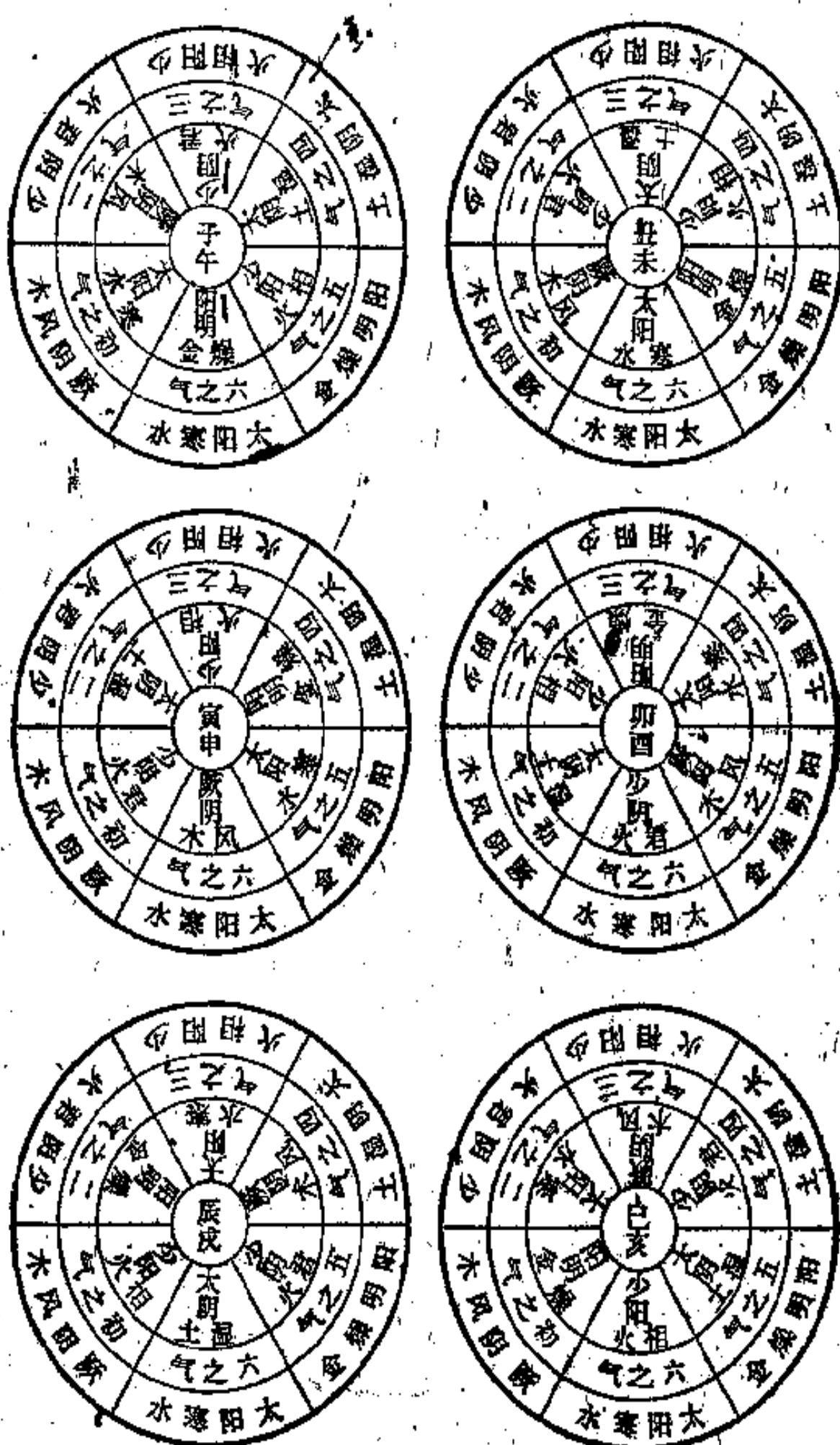
为阳明燥金。

丑未年太阴湿土司天，太阳寒水在泉。初气的主气为厥阴风木，客气亦为厥阴风木。二气的主气为少阴君火，客气亦为少阴君火。三气的主气为少阳相火，客气则为太阴湿土。四气的主气为太阴湿土，客气则为少阳相火。五气的主气为阳明燥金，客气亦为阳明燥金。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客气亦为太阳寒水。

寅申年少阳相火司天，厥阴风木在泉。初气的主气为厥阴风木，客气则为少阴君火。二气的主气为少阴君火，客气则为太阴湿土。三气的主气为少阳相火，客气亦为少阳相火。四气的主气为太阴湿土，客气则为阳明燥金。五气的主气为阳明燥金，客气则为太阳寒水。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客气则为厥阴风木。

卯酉年阳明燥金司天，少阴君火在泉。初气的主气为厥阴风木，客气则为太阴湿土。二气的主气为少阴君火，客气则为少阳相火。三气的主气为少阳相火，客气则为阳明燥金。四气的主气为太阴湿土，客气则为太阳寒水。五气的主气为阳明燥金，客气则为厥阴风木。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客气则为少阴君火。

辰戌年太阳寒水司天，太阴湿土在泉。初气的主气为厥阴风木，客气则为少阳相火。二气的主气为少阴君火，客气则为阳明燥金。三气的主气为少阳相火，客气则为太阳寒水。四气的主气为太阴湿土，客气则为厥阴风木。五气的主气为阳明燥金，客气则为少阴君火。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客气则为太阴湿土。



六气客主加临图

己亥年厥阴风木司天，少阳相火在泉。初气的主气为厥阴风木，客气则为阳明燥金。二气的主气为少阴君火，客气则为太阳寒水。三气的主气为少阳相火，客气则为厥阴风木。四气的主气为太阴湿土，客气则为少阴君火。五气的主气为阳明燥金，客气则为太阴湿土。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客气则为少阳相火。

这样主岁的客气与主时的主气，在一年的六步中，上下交遁，错综互见，以成一期年的气化；六年一周期。为了进一步明白这公式变化的由来，特制六气客主加临图如上。

客气主气这样加临的结果怎么样呢？主要是观察其相生相克的关系所在，正如五行大论所谓“气相得則和，不相得則病”也。客主之气彼此是相生的，便相得而安；如果彼此是相克的，便不相得而病。例如子午少阴君火司天之年，初气的主气是厥阴风木，客气是太阳寒水，水能生木，是客主之气相得。二气的主气是少阴君火，客气是厥阴风木，木能生火，客主之气仍然相得。三气的主气是少阳相火，客气是少阴君火，同一火气，而君相相从，仍然相得（须防其亢盛）。四气的客气和主气，同为太阴湿土，同气相求，仍为相得之例。五气的主气为阳明燥金，客气是少阳相火，火能克金，似乎客主之气不相得了，但至真要大论云：“主胜逆，客胜从。”相火客金，是客气胜制主气，因而又为相得之气了。六气的主气为太阳寒水，客气是阳明燥金，金能生水，当然更为相得了。因而子年午年客主气六步，基本都属于相得之气。如卯酉阳明燥金司天之年，初气的主气是厥阴风木，客气是太阴湿土，既是木克土，又是主胜客。三气的主气是少阳相火，客气是阳明燥金，火克

金，也是主气胜过客气，便都属于客主不相得的病气。其余可以类推。

主胜为逆，客胜为从，有什么道理呢？主气居而不动，为岁气之常；客气动而不居，为岁气之暂，即是說：主气是經常的，客气之至是比较短暫的，如經常的主气胜制短暫的客气，则客气便无从司令了。因而便宁使客气胜制主气，不使主气胜制客气，也正由于客气的时间很暂，它虽有胜制之气，一转瞬就会过去的。

五、运气同化

主运客运，主气客气，在六十年变化中，除互为生克，互有消长外，还有二十多年的同化关系发生。素問六元正紀大論說：

“愿聞同化何如？岐伯曰：风温春化同，热曛昏(9)火夏化同，胜与复同，燥清烟露秋化同，云雨昏暝埃长夏化同，寒气霜雪冰冬化同，此天地五运六气之化，更用盛衰之常也。”

即是运与气因于同类而化洽之义。如木同风化，火同暑热化，土同湿化，金同燥化，水同寒化也。不过在运气里又有太过不及，同天化、同地化的各殊，所以六元正紀大論又說：

“太过而同天化者三，不及而同天化者亦三；太过而同地化者三，不及而同地化者亦三。此凡二十四岁也。”

即是說：运同司天之化的，其太过不及各有三个类型：运

同在泉之化的，其太过不及亦各有三个类型。茲分做天符，岁会，同天符，同岁会，太乙天符五项叙述如次：

(一) 天符

通主一年的中运之气(俗称大运)，与司天之气相符的，这叫做天符。天元紀大論云：“应天为天符”，也就是說运气与司天之气相应而符合也。那末，究竟有哪些年辰属于天符呢？六微旨大論說：

“帝曰：土运之岁，上見太阴；火运之岁，上見少阳少阴；金运之岁，上見阳明；木运之岁，上見厥阴；水运之岁，上見太阳。奈何？岐伯曰：天之会也，故天元玉册曰天符。”

又六元正紀大論說：

“戊子戊午太徵，上臨少陰，戊寅戊申太徵，上臨少陽；丙辰丙戌太羽，上臨太阳，如是者三。丁巳丁亥少角，上臨厥阴；乙卯乙酉少商，上臨阳明；己丑己未少宮，上臨太阴，如是者三。”

无论“上見”或“上臨”的“上”，都是指的司天。“土运之岁，上見太阴”，己丑、己未年也，己为阴土运，故云“己丑己未少宮”，丑未为太阴湿土司天，是为运气的己土，与司天的丑未湿土相合。“火运之岁，上見少阳少阴”，戊寅、戊申、戊子、戊午年也，戊为阳火运，故云“戊子戊午太徵，戊寅戊申太徵”。寅申为少阳相火司天，子午为少阴君火司天，是为运气的戊火，与司天的寅申相火、子午君火相合。“金运之岁，上見阳明”，乙卯、乙酉年也，乙为阴金运，故云“乙卯乙酉少商”。卯酉为阳明燥金司天，是为运气的乙金，与司天的卯酉燥金相合。“木运之

岁，上見厥阴”，丁巳、丁亥年也，丁为阴木运，故云“丁巳丁亥少角”。巳亥为厥阴风木司天，是为运气的丁木，与司天的巳亥风木相合。“水运之岁，上見太阳”，丙辰、丙戌岁也。丙为阳水运，故云“丙辰丙戌太羽”。辰成为太阳寒水司天，是为运气的丙水，与司天的辰戌寒水相合。凡此己丑、己未、戊寅、戊申、戊子、戊午、乙卯、乙酉、丁巳、丁亥、丙辰、丙戌十二年，都是司天之气与主岁的运气相会合，正如岐伯所謂的“天之与会”，所以都叫做天符，盖符者即为合之义也。茲将十二年司运相合的天符列图如下：



天符图

(二) 岁 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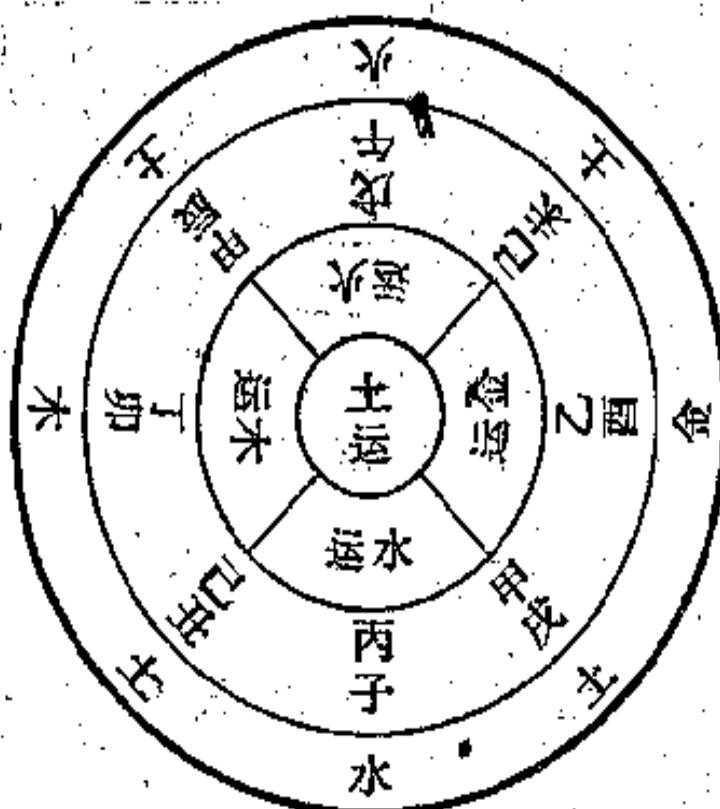
通主一年的中运之气，与岁支之气相同，这叫做岁会。六微旨大論說：

“木运临卯，火运临午，土运临四季，金运临酉，水运临

子，所謂歲會，氣之平也。”

如丁卯年，丁為木運，卯在東方屬木，是為木運臨卯。戊午年，戊為火運，午在南方屬火，是為火運臨午。甲辰、己丑、乙未四年，甲己均为土運，而辰、戌、丑、未分布在四季月，辰為季春，戌為季秋，丑為季冬，未為季夏，同屬於土寄王之支，是為土運臨四季。乙酉岁，乙為金運，酉在西方屬金，是為金運臨酉。丙子岁，丙為水運，子在北方屬水，是為水運臨子。凡此八年，都是本運臨于本氣，本氣上承本運，即天元紀大論之所謂“承歲為歲值”也。值為遇會之義，所以又叫做歲會。

又子午為經，卯酉為緯，在一年四季中，子居正北方，而為仲冬；午居正南方，而為仲夏；卯居正東方，而為仲春；酉居正西方，而為仲秋。東西南北經緯相對，是為四正支。以上列舉的丁卯、戊午、乙酉、丙子四年，即為四正支與運相合之年，所



歲會圖

以又把这四年称为四直承岁。他如壬寅皆为木，庚申皆为金，癸巳皆为火，辛亥皆为水，这四年也是运与年支相合的，为什么不称为岁会呢？即因寅、申、巳、亥四支不正当于四正位的缘故。但亦称之为类岁会，以其似岁会而实非也。茲列岁会图如上。

(三) 同 天 符

凡逢阳年，太过的中运之气，与在泉之气相合，这叫做同天符。因为司天之气与中运之气相符，叫做天符，无论司天在泉，同为行于天之气，无非在上者为司天、在下者为在泉而已。则太过的中运之气，与天气的在泉之气相合，实有与天符相同之处，而又不尽然，便叫做同天符，以别于天符之年。六元正紀大論云：

“太过而同地化者三：……甲辰、甲戌太宫，下加太阴。壬寅、壬申太角，下加厥阴。庚子、庚午太商，下加阳明，如是者三。……加者何謂？曰：太过而加同天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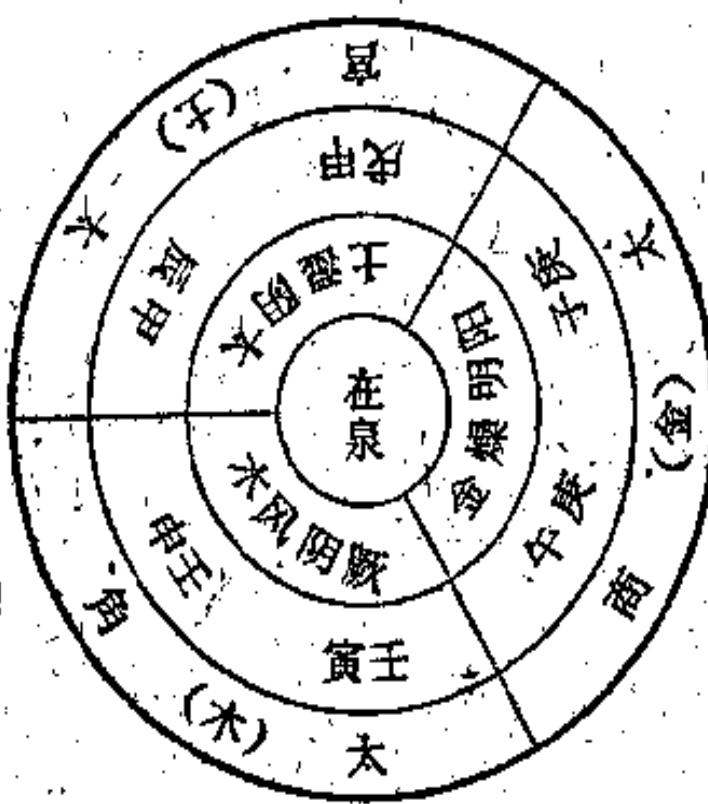
也就是说：甲辰、甲戌的甲土，壬寅、壬申的壬木，庚子、庚午的庚金，都是太过的运，所以分别称之为太宫、太角、太商。所謂下加者，即以在上之运，加于在下之气，也就是以中运而加于在泉。以运和气的关系是：司天在上，中运在中，在泉在下。如六元正紀大論所列：

“甲子、甲午岁：
上少阴火 中太宫土运 下阳明金……”

“乙丑、乙未岁：
上太阴土 中少商金运 下太阳水……”

就是这样的程序。

甲辰、甲戌年，中运是太宫甲土，客气是太阴湿土在泉，以甲土太宫，下加于在泉的太阴湿土，这就是土运和湿土之气相合。壬寅、壬申年，中运是太角壬木，客气是厥阴风木在泉，以壬木太角，下加于在泉的厥阴风木，这就是木运和风木之气相合。庚子、庚午年，中运是太商庚金，客气是阳明燥金，以庚金太商，下加于在泉的阳明燥金，这就是金运和燥金之气相合。而太宫、太角、太商均为太过之运，加临于同类的三种在泉之气，所以都称之为同天符。其主要的意义，即为阳年的不同运气，符合于客气不同的在泉之气，正如以上所列，并示图如下：



同天符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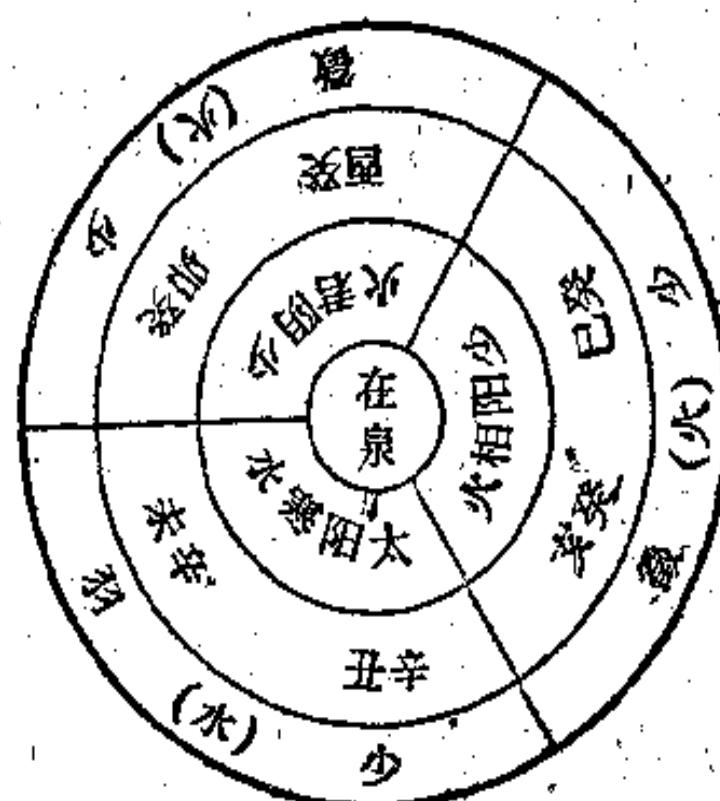
(四) 同岁会

凡逢阴年，不及的中运之气，与在泉之气相合，这叫做同岁会。本来中运与岁支之气相同，才叫做岁会。但司天在泉

之气，仍取决于岁支，今中运之气与在泉之气合，并不是完全取决于岁支，而是找岁支所主的在泉之气，这便与岁会有似同而实异的地方了，所以叫做同岁会。六元正紀大論云：

“不及而同地化者三：……癸巳、癸亥少徵，下加少阳。辛丑、辛未少羽，下加太阳。癸卯、癸酉少徵，下加少阴，如是者三。……不及而加同岁会也。”

癸巳、癸亥、癸卯、癸酉的癸火，辛丑、辛未的辛水，都是不及的运，所以分别称之为少徵、少羽。癸巳、癸亥、癸卯、癸酉年，中运都是少徵癸火，惟巳亥两年的客气，是少阳相火在泉，卯酉两年的客气，是少阴君火在泉。以火运少徵，分别下加于少阳相火和少阴君火，则癸巳、癸亥是火运与相火之气相合，癸酉、癸卯是火运与君火之气相合。辛丑、辛未年，中运是少羽辛水，客气是太阳寒水在泉；以辛水少羽，下加于在泉的太



同岁会圖

阳寒水，这水运和寒水之气相合，这两种不及的水火之运，而分别合于在泉的水火之气，所以都称做同岁会。仍具图以示意，图如上。

(五) 太乙天符

既为天符，又为岁会，便叫做太乙天符。所以素問六微旨大論說：

“天符岁会何如？岐伯曰：太乙天符之会也”。

如戊午、乙酉、己丑、己未四年，天符十二年中既有它，岁会八年中又有它，因而这四年便为太乙天符了。既为天符，又为岁会，也就是天气、中运、岁支三者之气都会合了，天元紀大論云：“三合为治”，就是这个道理。如戊午年，戊为火运，午年为少阴君火司天，而午又属南方火位。乙酉年，乙为金运，酉年为阳明燥金司天，而酉在岁支又属西方金位。己丑、己未年，己为土运，丑未均为太阴湿土司天，丑未本身又属土，这样的三气会合，是謂之“三合为治”的太乙天符，刘温舒云：“太乙者，所以尊之之号也。”(素問入式运气論奧卷中)也就是难得而可貴的意思。

以上天符十二年，岁会八年，同天符六年，同岁会六年，太乙天符四年，共为三十六年。但太乙天符四年，已在天符的十二年中(戊午、乙酉、己丑、己未)，岁会八年，亦有四年(即与太乙天符相同的四年)在天符中，实际只有二十六年。但是，为什么六元正紀大論云：“二十四岁”呢？因为那里只計算了天符十二年，同天符六年，同岁会六年，而沒有計算及岁会的原故。在岁会八年中，除了与天符相同的四年，和与同天符相同

的两年(甲辰、甲戌)外，还有丁卯、丙子两年，是与任何年不相同的，所以实际計起来，共为二十六年。在这二十六年中，天地同化，运气符会，无所克侮，而气多純正。

可是，这样的运气同化，并不等于是平气。相反，正因其同化的純一之气，尤須防其亢害为灾，所以六微旨大論說：

“天符为执法，岁会为行令，太乙天符为貴人。帝曰：邪之中也奈何？岐伯曰：中执法者，其病速而危；中行令者，其病徐而迟；中貴人者，其病暴而死。”

执法，所以形容天符之邪气在上，法执于上之意也。行令，所以形容岁会之邪气在下，下奉令而行之意也。貴人，所以形容天符岁会之邪气盈于上下。邪气盈于上下，說明邪气甚盛，病則暴而死；邪气仅盛于上或仅盛于下的，与太乙天符相比較，便要輕緩些，所以伤于天符邪气的，仅速而危，危則未必死；伤于岁会邪气的，仅徐而特，持为邪正相持不下之意。要之，这亦不过是言其邪气有輕重，受病亦有輕重而已。

六、証 治

这里标题的証治，也就是想談談在臨証时究竟如何运用五运六气的理論來辨証施治的問題。从来講五运六气的书，自王冰的玄珠密語以下，无一不是机械地提出些病状来，分別摆在不同年辰的运气里，甚至还以年辰的运气所在，分別列出方药，如宋代著名的三因方、圣济总录等是。这种“按图索骥”的办法，不仅无补于临床，尤有損运气的基本精神。茲仍据五

运六气的原理，作如下几方面的說明，供大家于临証运用时的参考。

(一) 运用原則

五运六气，变化之极，总不外太过不及，生化克制諸端，而病变的发作，亦无不由此而生。因而掌握运气的胜衰生克，就是运用运气的关键所在。素問六节藏象論說：

“未至而至，此謂太过，則薄所不勝，而乘所勝也，命曰氣淫。至而不至，此謂不及，則所勝妄行，而所生受病，所不勝薄之也，命曰氣迫。”

时节未至，而气候先至，这是气运的太过，太过则为有余。凭我太过有余之气，彼虽是我所不胜，而是克我的，我亦能以盛气凌（薄）之；如果是我能胜之气，也就是被我所克之气，当然我更能乘势而威胁它了。例如：木气有余，金不能克制它，而木反过来侮金，便是“薄所不胜”；木盛而土受其克，便是“乘所胜”。凡属太过之气，都会淫虐而至于此，乃“命曰气淫”。

时节已到，而气候还不到，这是气运的不及，不及则衰弱无能，虽然是我一向所能胜也就是被我克制的，由于我的衰弱，它亦狂妄起来了；也由于我的衰弱，不仅是我所不胜而克我的，現在要威胁（薄）我，甚至还影响着一向生养我的也受病。例如：木气不及，木虽能克土，但由于衰弱，土不畏木而妄干，是为“所胜妄行”，土气妄行，水便受克，水本来是生养木的，亦因其受土克而病了，这就是“所生受病”；金本来是克制木的，因于木气之衰，金便越发威胁着木气而有加无已，是所

謂“所不勝薄之”。凡屬不及之氣，都會被威迫到這個地步，“命曰氣迫”的意義，就是如此。

又五運行大論說：

“主歲如何？岐伯曰：氣有余，則制己所勝，而侮所不勝。其不及，則己所不勝，侮而乘之；己所勝輕而侮之。侮反受邪。侮而受邪，寡于畏也。”

無論五運六氣，都各有其所主之歲，是為主歲。主歲之氣，無論其為太過為不及，仍不能離開生克制化的关系，來推算其氣運的相得與否。“己所勝”，即是我克制它；“所不勝”，是它克制我。例如：木氣有余，不僅能克制着己所勝的土，使其濕化之謂大衰，甚而還能欺侮着我素所不能勝的金，而風氣大行。這就是“制己所勝，而侮所不勝”。假使木氣不足，不仅木氣素所不能勝的金氣，將乘着木氣之虛而來欺侮；即是木素所能勝制的土，亦將輕視木氣之虛而來欺侮。這就是“己所不勝，侮而乘之；己所勝，輕而侮之”。但是，事物運動的規律，有極必有反，有勝必有衰。勝氣肆無忌憚，妄行暴虐之極，等到勢極而衰的時候，亦將受到災害，“侮而受邪，寡于畏也”，就是這個道理。與五常政大論所謂“乘危而行，不速而至；暴虐無德，災反及之”，具有同樣的含義。

以上生克制化的規律，無論其為五運六氣，五藏六府，都是一樣的，了無他義。所以藏氣法時論說：

“黃帝問曰：合人形以法四時五行而治，何如而從，何如而逆？得失之意，願聞其事。岐伯對曰：五行者，金、木、水、火、土也，更貴更賤，以知死生，以決成敗，而定五藏之氣，間甚之時，死生之期也。”

五运六气，无非是阴阳五行的变化，所以天地四时变化的規律，也就是阴阳五行变化的規律。人体在阴阳五行变化的气交中生存着，其五藏六府的生化关系，亦大大地受着阴阳五行变化的影响。因此古人理解人体五藏六府的变化規律，亦沿用着阴阳五行变化的規律來說明它。而阴阳五行变化的規律，正如上举六节藏象論、五运行大論所云，主要是在太过不及两个方面，太过为盛，不及为衰，所謂“貴”，即是盛；所謂“賤”，即是衰。如木之盛于春，火之盛于夏，都是貴；木之衰于秋，火之衰于冬，都是賤。“更貴更賤”，也就是五行的互为生克，阴阳的互为盛衰。五藏六府的生化規律，既与阴阳五行的变化沒有两样，因而便可以用阴阳五行互为“貴賤”的道理，來說明五藏六府变化的間甚（輕重）之时，死生之期了。

（二）藏氣法時示範

五运六气变化的道理，既是阴阳五行变化的道理；而五藏六府生化的道理，也是用阴阳五行生化的道理來說明它。如果在臨証时要运用五运六气，亦只有通过阴阳五行來說明，联系这两方面的关系，并从原理上解說得最扼要的，莫过于素問藏氣法時論篇。茲就其列举五藏五行生克制化的病理变化五段，略加解釋，作为示范。

1. 肝

“肝主春，足厥阴少阳主治，其日甲乙，肝苦急，急食甘以緩之。……病在肝，愈于夏；夏不愈，甚于秋；秋不死，持于冬，起于春，禁当风。肝病者，愈于丙丁，丙丁不愈，加于庚辛；

庚辛不死，持于壬癸，起于甲乙。肝病者，平旦慧，下晡甚，夜半静。肝欲散，急食辛以散之，用辛补之、酸泻之。”

肝主春木之气，木有阴阳之分。肝在足厥阴经为阴木，胆在足少阳经为阳木。纪旬日的十干，甲乙都属木，但甲为阳木，乙为阴木，所以乙木属肝，甲木属胆。肝木之性，以能曲能直而柔和为正常，假使肝木太亢而苦急躁，便当用甘味的药物来缓和它。肝（包括胆）为甲乙木，夏为丙丁火，木生火，火克金，金克木。火既为木生之子，所以肝木病到了夏火气旺时，便借着火气之能克金，金受克而不能制木，肝木之气便可以逐渐转好。相反，肝木病遇着庚辛秋金旺时，便会加甚。幸而未至于死，遇着冬令壬癸水气旺时，水能生木，为木之母，便能得到母气的维护而逐渐好转，如果肝病逢到春木本气，那就更会有很大的起色了。不过风木之气太盛，于肝病也是有妨碍的，还是要加以注意，不能遭受风邪。推而至于一日的五行生克关系，亦复如此。例如：平旦属寅卯，是木气旺的时候，肝病在这时便要清爽（慧）些。下晡是申酉金气胜的时候，金能克木，肝病在这时便会加剧。夜半亥子时属水，水能生木，因而肝病在这时也会安静一些。木气主疏泄条达，肝病则木气郁而不疏，便宜用辛味药物来疏散它，或者用酸味药来疏泻它，辛散酸泻，使木郁之气得到疏散，这便是对肝病最大的补益了。

2. 心

“心主夏，手少阴太阳主治，其日丙丁。心苦缓，急食酸以收之。……病在心，愈在长夏；长夏不愈，甚于冬；冬不死，持于春，起于夏，禁温食热衣。心病者，愈在戊己，戊己不愈，加

于壬癸；壬癸不死，持于甲乙，起于丙丁。心病者，日中慧，夜半甚，平旦靜。心欲柔，急食咸以柔之，用咸补之、甘泻之。”

心主夏火之气，火有阴阳之分，心在手少阴經为阴火，小腸在手太阳經为阳火。紀旬日的十天干丙丁都属火，但丙为阳火，丁为阴火，所以丁火属心，丙火属小腸。心火之性，以炎上为正常，假使心火緩散不收，便当用酸味的药物来收养它。心(包括小腸)为丙丁火，长夏(六月节令)为戊己土，火生土，土克水，水克火。土既为火生之子，所以心病到了长夏土气旺时，便借着土气之能克水，水受克而不能制火，心火之气便可以逐渐轉好。相反，心火病遇着壬癸冬水旺时，便会加甚。幸而未至于死，遇着春令甲乙木气旺时，木能生火，为火之母，便能得母气的維持而逐渐好轉。如果心病适逢着夏火本气，那就更会有很大的起色。不过火气过于亢盛，对于心藏还是不利的，在調护中必須注意温食热衣等过分地滋长了火气。推而至于一日的五行生克关系，亦复如此。例如：日中时属巳午，是火旺的时候，心病在这时便要清爽些。夜半是亥子水气胜的时候，水能克火，心病在这时便会加剧。平旦寅卯属木，木能生火，因而心病在这时更要安静一些。心火属阳，阳中要含有阴，如阳气偏盛，高亢而不柔和(硬)，便宜用咸味的药物来柔柔它，或者用甘味的药物来疏写它，亢盛之火得到柔写，这便是对心病最大的补益了。

3. 脾

“脾主长夏，足太阴阳明主治，其日戊己。脾苦湿，急食苦

以燥之。……病在脾，愈在秋，秋不愈，甚于春；春不死，持于夏，起于长夏，禁温食饱食，湿地濡衣。脾病者，愈在庚辛，庚辛不愈，加于甲乙；甲乙不死，持于丙丁，起于戊己。脾病者，日昳慧，日出甚，下哺静。脾欲缓，急食甘以缓之，用苦泻之、甘补之。”

脾主长夏土之气，土有阴阳之分，脾在足太阴經为阴土，脾与胃相表里，胃在足阳明經为阳土。纪旬日的十干戊己都属土，但戊为阳土，己为阴土，所以己土属脾，戊土属胃。脾土以运化水谷，克制水湿为事，假使湿气过盛，势必反伤脾土，便当用苦味的药物来温燥它。脾（包括胃）为戊己土，秋为庚辛金，土生金，金克木，木克土。金既为土生之子，所以脾病到了秋金气旺时，便借着金气之能克木，木受克而不能制土，脾土之气便可以逐渐转好。相反，脾土病遇着甲乙春木旺时，便会加甚，幸而未至于死，遇着夏令丙丁火气旺时，火能生土，为土之母，便能得母气的维持而逐渐好转。如果脾病适逢长夏土本气，那就更会有起色。饱食伤脾，胃欲清饮，凡脾胃有病，必须禁忌温食饱食，他如湿地及湿濡衣等，也应当特别谨慎。推而至于一日中的五行生克关系，亦复如此，例如：日昳未时，土气正旺，脾病在这时便要清爽些。日出的时候，正当寅卯木气旺，木能克土，脾病在这时便会加剧。日至下晡，时当申酉，金气正旺，金为土之子，脾土得着子气亦比较要安静一些。脾土安于和缓，故宜服食甘缓药味，假使湿邪太过，仍当用温苦气味的药物来燥湿，脾得甘缓，而湿气又被苦泻，这便是对脾土最大的补益。

4. 肺

“肺主秋，手太阴阳明主治，其日庚辛。肺苦气上逆，急食苦以泄之。……病在肺，愈在冬，冬不愈，甚于夏；夏不死，持于长夏，起于秋，禁寒飲食寒衣。肺病者，愈在壬癸，壬癸不愈，加于丙丁，丙丁不死，持于戊己，起于庚辛。肺病者，下晡慧，日中甚，夜半靜。肺欲收，急食酸以收之，用酸补之、辛泻之。”

肺主秋金之气，金有阴阳之分，肺在手太阴經为阴金；肺与大腸相表里，大腸在手阳明經为阳金。紀旬日的十干庚辛都属金，但辛为阴金，庚为阳金，所以辛金属肺，庚金属大腸。肺主气而下降，病则肺气上逆，便当用苦味药物来泄其上逆之气。肺（包括大腸）为庚辛金，冬为壬癸水，金生水，水克火，火克金。水既为金生之子，所以肺病到了冬水气旺时，便借着水气之能克火，火受克而不能制金，肺金之气便可以逐渐轉好。相反，肺金病遇着丙丁夏火旺时，便会加甚。幸而未至于死，遇着长夏戊己土气旺时，土能生金，为金之母，便能得母气的維持而逐渐好转。如果肺病适逢着秋金本气，那就更会有起色。肺为娇藏，无论外之形寒或内之飲冷，都容易伤害肺气，所以对肺病的調护，凡寒衣冷食等都要特別留意。推而至于一日中的五行生克关系，亦复如此，例如：日下晡时，正当申酉，金气最旺，肺病而得着本气的帮助，在这时便要清楚些。日中属巳午，为火气旺时，火能克金，肺病在这时便会加甚。夜半属亥子，正当水旺，水是金之子，肺病得着子气，亦比較要安静些。肺既属秋金，秋以收降为貴，因而肺气不降，便当用酸味药物来收敛它。如肺气伤于寒实邪气，还宜用辛味药物来

疏写，肺气既疏而降，这便是对肺金最大的补益。

5. 腎

“腎主冬，足少阴太阳主治，其日壬癸。腎苦燥，急食辛以潤之，开腠理，致津液，通氣也。……病在腎，愈在春，春不愈，甚于長夏；長夏不死，持于秋，起于冬，禁犯焮煖、熱食、溫炙衣。腎病者，愈在甲乙，甲乙不愈，甚于戊己，戊己不死，持于庚辛，起于壬癸。腎病者，夜半慧，四季甚，下哺靜，腎欲堅，急食苦以堅之，用苦補之、咸寫之。”

腎主冬水之氣，水有陰陽之分，腎在足少陰經為陰水，腎與膀胱相表里，膀胱在足太陽經為陽水。紀旬日的十干壬癸都屬水，但癸為陰水，壬為陽水，所以癸水屬腎，壬水屬膀胱。腎為水藏，主藏陰精，陰精宜潤不宜燥，便宜用辛潤的藥物來潤養它。只要陰精充足，既可以使其外達而通氣于腠理，亦可以使其上升而通氣于津液。腎（包括膀胱）為壬癸水，春為甲乙木，水生木，木克土，土克水。木既為水生之子，所以腎病到了春木氣旺時，便借着木氣之能克土，土受克而不能制水，腎水之氣便可以逐漸轉好。相反，腎水病遇着戊己長夏土氣旺時，便會加甚。幸而未至于死，遇着庚辛秋金氣旺時，金能生水，為水之母，便能得母氣的維持而逐漸好轉。如果腎病適逢着冬水本氣，那就更會有起色。腎病既是最怕干燥，在調護時，凡關於焮煖、熱食、溫炙衣等容易引起燥熱的，都應當禁忌。推而至于一日中五行生克關係，亦復如此。例如：夜半當亥子時，水氣正旺，腎病在這時得着水氣的幫助，便要清爽些。辰、戌、丑、未四個時候，都是土氣的旺時，土能克水，腎病在這

时便可能加剧。下晡时属申酉，当金气旺，金能生水，所以肾病在这时便可能安静些。肾病而遇着燥热固然不好，但火衰而水邪盛亦不行，如水邪盛时，便当用苦味的药物来坚强肾气，一面又用咸味的药物来排泻水邪，肾气坚而水邪去，这便是对肾水最大的补益。

(三) 五行生克通例

从上面所举“藏气法时論”的示范来看，一病而輕重于四时昼夜，好象最是不通，其实在临証时是最受用的，关键在于要把范例中所談的春夏秋冬、白日昼夜等，化为五行生克的通例，临証时便受用了。例如示范中所談的春、甲乙、平旦、酸等，都是代表木。夏、丙丁、日中、苦等，都是代表火。长夏、戊己、日昳、甘等，都是代表土，秋、庚辛、下晡、辛等，都是代表金。冬、壬癸、夜半、咸等，都是代表水。木、火、土、金、水，又代表着肝、心、脾、肺、肾五藏，五藏又包括着胆、膀胱、大腸、胃、小腸等府，把这些都变成为五行通例，借以說明五藏的相互关系，则受用于临証而有余，如把它看做为实际的四时昼夜，当然不通之至了。素問至真要大論說：

“故治病者，必明六化分治，五味五色所生，五藏所宜，乃可以言盈虛病生之緒也。”

六化、五味、五色、五藏，亦为五行之通例而已，借此通例以分辨疾病的盈虛(即虚实)，就是辨証的唯一本領。大論又說：

“以名命氣，以氣命處，而言其病。”

即是說以五行之名而命于六氣，則氣化于人身各有处所，

即三阴三阳等，而病的变化遂从此而有言。茲以五行为主，列一通例表如下：

五行生克通例示意表

五 行	木	火	土	金	水
六 气	风	热、火	湿	燥	寒
五 季	春	夏	长夏	秋	冬
十 干	甲乙	丙丁	戊己	庚辛	壬癸
十二支	寅卯	巳午	辰戌丑未	申酉	亥子
五运干	丁壬	戊癸	甲己	乙庚	丙辛
六气支	巳亥	子午、寅申	丑未	卯酉	辰戌
五 时	平旦	日中	日昳	下晡	夜半
五 味	酸、	苦	甘	辛	咸
五 藏	肝	心	脾	肺	肾
六 府	胆	三焦、小肠	胃	大肠	膀胱
十二經	足少阳、足厥阴	手少阴、手太阳、手厥阴、手少阳	足阳明、足太阴	手太阴、手阳明	足太阳、足少阴
我所生	火、热、相火	土、湿	金、燥	水、寒	木、风
生我者	水、寒	木、风	火、热、相火	土、湿	金、燥
我所克	土、湿	金、燥	水、寒	木、风	火、热、相火
克我者	金、燥	水、寒	木、风	火、热、相火	土、湿

不仅此也，他如五方、五色、五臭等等，无一不可以这样联系起来，成为通例，以名气，以命处，以言病。既将这通例了然

于胸中，并辨其我生、生我、我克、克我的关系，疾病的变化，于此了然，治疗的方法，亦可由此而定，正如藏气法时論所說：

“夫邪氣之客于身也，以勝相加，至其所生而愈，至其所不勝而甚，至其所生而持，自得其位而起。必先定五藏之脉，乃可言間甚之時，死生之期也。”

所謂“以勝相加”，就是包括五运六氣太过不及、相互克制、相互乘侮等关系。如燥金伤木、寒水凌心、风木乘脾、火热灼肺、湿土侵腎等都是。我所生的（即相生）叫做“所生”，我不胜而被克的叫做“所不勝”，生我者也叫做“所生”，本氣自旺，叫做“自得其位”。總之，疾病好坏演变的基本規律是：虛病而逢着生我者，或遇本氣旺時，均主吉；如遇克我者則主凶。實証而遇着克我者，或本氣衰時，均主吉；如遇着生我者則主凶。

例如今年為己亥年，从五运來說，己為陰土，則今年的中運為土運不及。从六氣來說，亥年為厥陰風木司天，少陽相火在泉，上半年是風木之氣主事，下半年是相火之氣主事。上半年濕土之氣最衰，肝木之氣最盛，患脾虛肝亢的，應着重扶火氣以生土，抑肝木以固脾，扶火當補心，抑肝須益肺，以火能生土，金能克木也。如在下半年，風木之氣已不主事，在泉的相火，大有益于脾土，惟不能使火太旺，而有妨于抑肝。

从客主加臨來說，今年春分以前的初氣，客氣是陽明燥金，主氣是厥陰風木，客氣之金能克主氣之木，惟“客勝為從”，尚不為太害，不過肝病在春分節以前，仍是受金克制着的，如系肝虛，還是應該补水抑金以扶土，如果肺氣弱，還當培土以生金，以本年土氣不足也。如系肝實，雖有燥金之克，亦應當

泻肝，以其有司天之气助之也。

小满节以前的二气，客气是太阳寒水，主气是少阴君火，虽客气之水，能克主气之火，仍须加意扶火以补土，因风木司天之气仍在，如果是脾虚病，便难于应付风木和寒水两气了。

大暑以前的三气，客气是厥阴风木，主气是少阳相火，木能生火，火能生土，对于火土两虚的病很好，惟不大利于肝实证，木火刑金，于肺病尤为有害。

秋分以前的四气，客气为少阴君火，主气为太阴湿土，火来生土，利于脾虚，而不利于脾实。如肝实邪盛，便当泻火，于肺虚亦有益，因土能生金也，惟须防止火气亢盛，因四气以后已属于在泉相火之气所主也。

小雪以前的五气，客气为太阴湿土，主气为阳明燥金，如肺气虚损，于病大有好处，脾土虚弱的，亦可以得到客气湿土的帮助。即或肝实邪盛，亦无妨碍，以土生金，金能制木故也，但亦须留意相火之偏亢。

大寒以前的六气，客气为少阳相火，主气为太阳寒水，主气之水胜制客气之火为逆，如三焦气虚，胆火衰怯的，最是失利，应着重补元阳以化寒水，火气既败，于脾土衰弱的亦大不相宜。

其他可以准此类推。这说明掌握运气的基本精神，仍在于胜衰生克之所在，胜者抑之，衰者扶之，生者助之，克者平之。六元正纪大论云：“安其运气，无使受邪；折其郁气⁽¹⁰⁾，资其化源，以寒热轻重，多少其制，”也就是这样一个道理。

七、結語

五运六气的基本要义，已略如上述，我們究竟應該怎样对待这个問題呢？自古迄今，議論紛紜，莫衷一是。我的意見是：古人对自然界气候变化的認識，提出了这样一个規律，使我們易于辨識，也就是借天地五运六气之理，辨人身五藏六府之疾，其盛衰休咎同，其生克制化同，便从而合一以施用，临証以施治。但更重要的是：要从不同的時間空間，以及不同的地方環境，辨証的运用，不可能一成不变地用以說明一切，甚至代替一切，如果这样做，都是錯誤的，所以尽管素問几篇大論里闡述运气綦詳，然亦一再諄諄告訴我們，不能机械地运用运气，如六元正紀大論說：

“四时之气，至有早晏，高下左右，其候何如？岐伯曰：行有順逆，至有迟速，……至高之地，冬气常在；至下之地，春气常在，必謹察之。”

五常政大論說：

“地有高下，气有温凉，高者气寒，下者气热。”

至真要大論說：

“胜复之动，时有常乎？气有必乎？岐伯曰：时有常位，而气无必也。”

这都說明因时因地的不同，而气候迥殊，何曾据以一概而論呢？明代汪省之、張景岳两人，都于运气有較深的研究，但他们都不机械地迷信运气，我很同意这种看法。因此，謹將

汪、張兩先生的意見，節錄如下，以啟吾文。

汪省之說：

“运气一書，古人启其端，□□□括之士，岂可徒泥其法，而不求其法外之遺耶。如冬有非时之温，夏有非时之寒，春有非时之燥，秋有非时之热，此四时不正之气，亦能病人也。……又况百里之内，晴雨不同；千里之邦，寒暖各异，此方土之候，各有不齐，所生之病，多隨土著，烏可皆以运气相比例哉！务須随机达变，因时識宜，庶得古人未发之旨，而能尽其不言之妙也。奈何程德斋、馬宗素⁽¹¹⁾等，妄謂某人生于某日，病于某經，用某药，某日当汗瘥，某日当危殆，悖乱經旨，愚惑医流，莫此为甚。后人因視經为繁文，置之而弗用者有也。又有讀其书、玩其理，茫然无入首处，遂乃弃去而莫之省者有也。是以世医罕有能解其意者焉。”——运气易覽序

張景岳說：

“讀运气者，當知天道有是理，不当曰理必如是也。……自余有知以来，常以五六之义，逐气推測，則彼此盈虛，十应七八，即有少不相符者，正属井蛙之見，而見有未至耳，岂天道果不足凭耶！今有昧者，初不知常变之道，盛衰之理，孰者为方，孰者为圆，孰者为相胜反旺，主客承制之位，故每凿執經文，以害經意，徒欲以有限之年辰，概无穷之天道，隱微幽显，誠非易見；管測求全，陋亦甚矣。此外复有不明气化，如馬宗素之流者，假仲景之名，而为伤寒鈐法等书，用运气之更迁，拟主病之方治，拘滞不通，誠然謬矣。然又有一等偏执己見，不信运气者，每謂运气之学，何益于医？且云疾病相加，岂可依运气以施治乎！非切要也。余喻之曰：若所云者，似真运气之不必求，

而运气之道，岂易言哉！凡岁气之流行，即安危之关系，或疫气遍行，而一方皆病风温；或清寒伤藏，则一时皆犯泻利。或痘疹盛行，而多凶多吉，期各不同；或疔毒遍生，而是阳是阴，每从其类。或气急咳嗽，一岁并兴；或筋骨疼痛，人皆道苦。或时下多有中风；或前此盛行痰火。諸如此者，以众人而患同病，謂非运气之使然歟。觀东垣于元时太和二年，制普濟消毒飲以救时行疫癘，所活甚众，非此而何？第运气之显而明者，时或盛行，犹为易見；至其精微，則人多阴受，而識者为誰。夫人殊稟賦，令易寒暄，利害不侔，氣交使然。故凡以太阳之人，而遇流行之气；以太阴之人⁽¹²⁾，而逢赫曦之紀。强者有制，弱者遇扶，氣得其平，何病之有？或以强阳遇火，則炎烈生矣；阴寒遇水，則冰霜及矣。天有天符，岁有岁会，人得无人和乎？能先覺預防者上智也，能因几辨理者明医也。既不能知，而且云烏有者下愚也。然則运气之要与不要，固不必辨，独慨夫知运气者之难其人耳。由此言之，則齒執者本非智士，而不諭者又豈良材。二者病則一般，彼达人之見，自所不然。故善察运气者，必当順天以察运，因变以求气。如杜預⁽¹³⁾之言曆，曰治曆者，當順天以求合，非为合以驗天。知乎此，則可以言曆矣。而运气之道亦然。既得其义，則胜复盛衰，理可窺也。隨其机而应其用，其有不合于道者，未之有也。戴人曰⁽¹⁴⁾‘病如不是当年气，看与何年运气同；便向某年求活法，方知都在至真中。’此言虽未尽善，其亦庶几乎得运气之意矣。”——类經：运气类十注

注解

- (1) 林亿新校正云：“詳素問第七卷亡已久矣。……仍觀天元紀大論，五运行論，六徵旨論，氣交變論，五常政論，六元正紀論，至真要論七篇，居今素問四卷，篇卷浩大，不與素問前后篇卷等。又且所載之事，與素問余篇略不相通，竊疑此七篇，乃陰陽大論之文，王氏取以補所亡之卷，猶周官亡冬官，以考工記補之之类也。又按漢張仲景傷寒論序云，譏用素問九卷，八十一難經，陰陽大論，是素問與陰陽大論，兩書甚明，乃王氏并陰陽大論于素問中也。”（見黃帝內經素問王冰序林注）
- (2) 見羅振玉殷虛書契前編三，三〇，六。
- (3) 見劉鶚鐵云藏龟二四八，一。
- (4) 見羅振玉殷虛書契前編三，一七，二。
- (5) 刻即時刻。古時無鉙表，用銅壺貯水，穿一小孔，使水自然滴漏，經一昼夜，則一壺之水漏盡，壺面平均刻作百格，視壺水低至第几格，即知時間為第几刻。既刻百格，即是分一昼夜為百刻。每刻復分作十分，計時間的刻分，實由此起，聞廣州保存有古銅壺，乃秦漢間南粵王趙佗故物，制作絕巧，非但漏水記刻，漏至某時，即有一銅牌浮出，上刻子丑等時辰名，不稍紊亂。今通行分一昼夜為二十四小時，一小時為六十分，又以十五分为一刻，則一昼夜僅九十六刻，是刻分之名雖同，其實則異，刻則古時較短而今時較長，分則古時較長而今時較短。水漏之刻，起自寅初，相當上午三点鉙，與今之計時起自夜半者不同，寅時初初刻，實為零刻，亦即上午三点零分。如欲化古之刻分为今之時分，可將古刻分乘以三十六，除以二十五，復除以六十，最後所得的商加以三，即為今之鉙點數，若有余數，即為今之分數。
- (6) 陸篠泉，名僧辰，清乾道間海陵海安人，著有运气辯二卷，載海陵从

刻中。

(7) 間，讀去聲，即間隔于司天和在泉之中的意思。司天有左右間氣，在泉亦有左右間氣，共四步，故簡稱為四間氣。

(8) 南北政：陸燶泉云：“运气篇中，南北政乃要領也。注家皆謂甲己歲為南政，面南；余歲為北政，面北，其說出于托名張南陽之傷寒鉤法，自王太仆（即王冰）以來，竟無有異議者。”馬元台更謂南政皆行土運，北政皆行泉運，惟北政辰戌，不行太陰泉運，以臣不敢行君之令，故行金運，用土之子，說又變本而加厉焉（任意創說，更顯與經文所載上中下三化相悖）。張景岳曰：南北政之義，說者皆以甲己屬土，為五行之尊，故謂南政，似屬牽強，因証以甲己為符頭之說，仍是申明尊土，使土運果尊，如己卯己酉，運生天气，安得云以下生上，為小逆乎？即以五方之政言之，北政為靜，南政為明，中央政為謐，今稱中央之政為南，移南方之政為北，未見所據，且子甲一周，君臣治僅十二年，臣代治乃四十八年，有是政體乎？謂南政南面行令，北政北面受令，是北政又總屬南政矣，豈別有所受乎！……若張隱菴以戊癸為南政，余為北政，雖變成局，究未离宗。至張仲岩分甲子等陽年為南政，乙丑等陰年為北政，單月為南政，雙月為北政，奇日為南政，偶日為北政，陽時為南政，陰時為北政，信口滑溜，不直一噱。他如胡爾通就地之方位分南北，以面南而位北者為南政，面北而位南者為北政，于經文并未融貫，輒引孔聖知我罪我之言，斯又造形其妄誕耳！……所謂南北，即歲陰在光道左行，人面南面北，于所見命其位之南北。……移光定位，正立而待之，結晉于日光之所移，而待其至，則紀歲紀步之位悉定，由岐伯之言繹之，已隱分出歲政之南北矣。”陸氏之說，較他說都勝，于內經本義亦很合適，因此，我便從陸氏的解說。

(9) 昏：與啓字通，強也。

(10) 折其郁氣，資其化源：郁氣，即被克而郁結不散之氣，如水勝則火郁，火勝則金郁等是。要折散被郁的氣，必須制其勝氣，如水得制則火郁解；火得制則金郁解也。化源者，生化之源也，如木能生火，火失養則當資木；金能生水，水失養則當資金，皆從其母氣以資養

之也。故張景岳云：“折其郁氣，寫有余也，資其化源，補不足也。”

- (11) 程德齋：元泰定間人，托名張南陽作“傷寒鈐法”一書，以病日為司天，以人命求病原，計日傳經，归号主治，繆妄实多，王履、王全、徐春圃等對本書都有批評。馬宗素，據醫學源流引歷代名醫圖為金人，是劉完素的學生，著有傷寒醫鑒一書，多宗守真之學，以傷寒為熱病，亦頗有見地。惟徐春圃古今医統云：“傷寒鈐法，馬宗素、程德齋撰，按日時受病為治法，與仲景不同。”則馬宗素似曾先程德齋而為傷寒鈐法，汪氏所指序的亦系指“鈐法”而言，非“醫鑒”也。
- (12) 太陽之人，太阴之人：太陽，即指陽氣盛者；太陰，猶言陰氣盛者，與三陰三陽的太陽太陰，大不相同。
- (13) 杜預：晉杜陵人，字元凱，身不能武而善用兵，功成之後，耽思經籍，酷嗜左傳，著有春秋左氏經傳集解，及春秋長曆兩書，後一書即其談曆法者。
- (14) 戴人，即儒門事親作者張子和。